

公司代码：688089

公司简称：嘉必优



好品质 为健康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本报告第五节“风险因素”已进行了详细的阐述与揭示，敬请查阅。

三、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易德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熊浩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8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7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6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嘉必优、公司、本公司	指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烯王	指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烯王投资	指	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系武汉烯王的控股股东
中科光谷	指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7月15日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嘉必优亚太	指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法玛科、PMN	指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系公司参股公司
上海时代光华	指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并持股的企业
嘉吉	指	嘉吉有限公司（Cargill, Incorporated），一家全球性的贸易、加工和销售公司，经营范围涵盖农产品、食品、金融和工业产品及服务，总部设在美国
帝斯曼、DSM	指	Koninklijke DSM N.V.，即荷兰皇家帝斯曼集团，是一家国际性的营养保健品、化工原料和医药集团，总部设在荷兰
飞鹤	指	中国飞鹤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君乐宝	指	石家庄君乐宝乳业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伊利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贝因美	指	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雅士利	指	雅士利国际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圣元	指	圣元国际集团（Synutra International Inc）及其关联企业
达能	指	即 DANONE, 一家总部注册在法国巴黎的多元化跨国食品公司
汤臣倍健	指	汤臣倍健股份有限公司
安琪酵母	指	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
健合集团	指	健合（H&H）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旗下品牌为合生元
保荐机构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ARA	指	花生四烯酸、二十碳四烯酸
DHA	指	二十二碳六烯酸
BC	指	β -胡萝卜素
SA	指	N-乙酰神经氨酸、燕窝酸、唾液酸
OPO	指	1,3-二油酸-2-棕榈酸甘油三酯，是一种通过酶法酯交换技术，模拟母乳油脂结构特性，所获得的2位棕榈酸比例不低于40%的结构油脂
HMOs	指	母乳低聚糖（Human milk oligosaccharides）是一类复合低聚糖，由单糖及衍生物等结构单元通过糖苷键连接而成
番茄红素	指	是一种类胡萝卜素，主要存在于茄科植物西红柿的成熟果实中，具有较强的抗氧化性功效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6月30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嘉必优
公司的外文名称	Cabio Biotech (Wuhan)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ABI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易德伟
公司注册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30075
公司网址	www.cabio.cn
电子信箱	zqb@cabio.cn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易华荣	王芳
联系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科技城C2栋402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未来科技城C2栋402
电话	027-67845289	027-67845289
传真	027-65520985	027-65520985
电子信箱	zqb@cabio.cn	zqb@cabio.cn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不适用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嘉必优	68808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金融港一路光谷智慧园5栋
	签字会计师姓名	伍志超、丁红远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周聪、许磊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12.19-2022.12.31

六、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63,108,902.46	150,959,661.32	8.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566,742.60	71,209,571.15	-5.1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860,881.53	47,882,193.08	-2.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18,997.36	88,230,618.33	-53.9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9,809,833.04	1,317,930,643.24	0.14
总资产	1,402,502,284.91	1,382,820,690.79	1.42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9	-5.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9	-5.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	0.40	-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6	5.55	减少0.39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58	3.73	减少0.15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7.06	5.30	增加1.7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增加 8.15%，而归母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 5.12%，主要系：(1)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详见第三节六（一）主营业务分析）；(2) 理财产品利息收入减少（详见附注七、66）。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系：(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2) 按合同收到的帝斯曼补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168.50 万元；(3) 收入增加，成本增加，故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附注(如适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29,952.0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97,241.1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70,611.7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14,010.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141.97	
所得税影响额	-3,670,588.77	
合计	20,705,861.07	

九、 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核心产品情况

公司以生物技术为立足之本，集成工业菌种定向优化技术、发酵精细调控技术、高效分离纯化制备技术和应用技术，通过可持续的微生物合成制造方式，为全球人类营养与健康、动物营养、个人护理领域的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功能性营养素产品与创新解决方案。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多不饱和脂肪酸 ARA、藻油 DHA、SA 及天然 β -胡萝卜素等多个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广泛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营养健康食品、膳食营养补充剂和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功能性动物饲料添加剂、功能性个人护理用品等领域。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1、ARA 产品：

ARA 是花生四烯酸 (Arachidonic Acid) 的简称，又称二十碳四烯酸，是一种多不饱和脂肪酸，人体生长和发育所必需的脂肪酸之一，对于婴幼儿大脑和神经系统的发育至关重要。由于婴幼儿自身合成 ARA 的能力较低，从外界摄入足量的 ARA 对婴幼儿的健康发育具有重要意义。

公司采用等离子诱变育种技术选育出高产菌株——高山被孢霉，通过微生物发酵技术，生产 ARA 产品，主要用于婴幼儿配方奶粉和食品领域。按照产品形态，公司 ARA 产品可分为油剂与粉剂两种类型，ARA 油剂产品除少部分直接销售外，大部分用于加工成粉剂产品；粉剂产品是由油剂经过剪切、均质、喷雾干燥等工艺制成，工艺较为复杂、生产成本相对较高。ARA 油剂产品成本相对较低，应用场景相对较少；ARA 粉剂产品颗粒度、流动性、溶解性等物理性状与奶粉、运动营养品等近似，可直接用于干混工艺生产婴幼儿配方奶粉产品。

2、藻油 DHA 产品：

DHA 是二十二碳六烯酸 (Docosahexaenoic Acid) 的简称，是人类视网膜和大脑生长发育所必需的一种多不饱和脂肪脂肪酸，人体自身难以合成，必须从外界摄取。DHA 作为人类全生命周期的营养元素，可促进婴幼儿视力及智力发育，对维持脑的功能、延缓脑的衰老、预防老年痴呆症和神经性疾病、预防心血管疾病等具有积极作用。

公司采用等离子诱变育种技术，从天然海水中选育出高产藻株——裂殖壶菌和双鞭甲藻，通过微生物发酵技术，模拟海水环境，利用微藻合成 DHA 产品。公司 DHA 产品分为油剂与粉剂两种类型，DHA 油剂产品除少部分直接销售外，大部分用于加工成 DHA 粉剂产品。除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外，广泛应用于膳食营养补充剂和健康食品等领域。

公司的藻油 DHA 产品是根据来源，相对于鱼油来源的 DHA 产品命名；鱼油 DHA 主要系海洋鱼类食用深海藻类后在体内富集得到，相对于鱼油 DHA，藻油 DHA 直接利用微藻合成，微生物发酵的方式不受资源限制，具有环保安全、质量可控可追溯等优点。

3、SA 产品：

SA 学名 N-乙酰神经氨酸，俗称燕窝酸、唾液酸，是燕窝的主要功效成分。燕窝酸不仅在抗菌抗病毒中发挥抗菌消炎的作用，在促进神经细胞、上皮细胞、免疫细胞的发育等方面还具有提高免疫力、促进智力发育的功效。燕窝酸作为人体细胞膜蛋白的重要组成部分，普遍应用于健康食品领域。同时燕窝酸还是一种新兴的化妆品原料成分，在保湿、调理皮肤、滋补养颜方面也有卓越功效。

公司通过微生物发酵技术生产 SA，主要应用于健康食品中，包括儿童奶粉、婴童辅食、口服美容产品、固体饮料等，并且正在重点开发 SA 在个人护理及美妆领域的应用。

4、β-胡萝卜素产品：

β-胡萝卜素是一种安全的维生素 A 源，在机体内发挥补充维生素 A、抗氧化、保持细胞活力的作用，应用于膳食补充剂和健康食品领域。同时，β-胡萝卜素作为天然着色剂，可应用于果汁饮料和烘焙食品等方面。

公司通过发酵工艺生产的高纯度天然 β-胡萝卜素产品，是优质的健康功能性食品营养强化剂和天然着色剂。β-胡萝卜素作为良好的抗氧化剂，在化妆品领域存在巨大的开发潜力。

（二）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以保障食品安全为首要采购原则，制定了严格的供应商准入审核制度，并对原料进行严格质量控制，采用年度合同加订单的模式进行原材料采购。公司建立了严格的采购制度对供应商的合法合规性、质量管理、生产控制、仓储管理、运输防护等环节进行管控，并定期对供应商进行现场或线上审核和年度评估。在此基础上，公司设立了最高库存及安全库存，并结合生产进度确定原料的采购进度，保障生产线的正常运转。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环节主要包括发酵工序、后处理工序、微胶囊包埋工序等。公司根据客户需求制定年度、月度及每周的生产计划，结合客户对于产品规格、交付时间等个性化要求，由生产部门根据计划安排开展柔性化生产。公司建立了符合国际标准的两大生产基地，能够独立生产油剂和粉剂产品。公司根据年度生产计划，组织开展连续发酵生产，后续根据客户的订单及特定需求，为客户提供小批量、定制化的产品。在自主生产的基础上，根据部分客户的特殊要求及产能安排，公司部分微胶囊产品采用委托加工方式由代工厂进行微胶囊包埋，加工成粉剂产品后向客户销售。

3、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划分为国内和国际两大市场。对于国内市场，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对于国外市场，公司采取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直接将产品销售给客户。在经销模式下，公司将产品销售给经销商，由经销商将产品销往不同国家和地区，有利于公司快速扩展国际市场。公司对大多数客户采用先货后款的结算方式，并一般给予客户 1-3 个月不等的商业信用期。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持续跟进客户需求，并依据客户提出的个性化需求，为其提供高品质的营养素产品以及创新解决方案。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整体概况

（1）生物技术产业概况

公司主要产品 ARA、DHA 等均为采用生物合成技术（发酵法）生产，属于天然食品添加剂和功能性食品配料。生物合成技术（发酵法）具有绿色、可持续发展和食品安全全程可控、可追溯的特性，公司的产品和业务符合政策倡导和鼓励发展的方向。

生物产业已经上升定位为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2021 年 3 月 15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简称“十四五规划”）正式颁布。十四五规划强调要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聚焦包括“生物技术”在内的九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将包括“合成生物”在内的“基因与生物技术”列为科技前沿领域攻关。同时，“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要推动生物技术和信息技术融合创新，加快发展生物医药、生物育种、生物材料、生物能源等产业，做大做强生物经济。

（2）营养健康产业概况

随着中国人均消费水平的提升，国民健康观念的不断深化，人们对于健康的关注度越来越高，人口老龄化加重，加快了国内营养健康产业的发展，中国已经成为全球营养健康产业发展潜力最大、增速最快的消费市场。全球新冠肺炎疫情暴发后，越来越多的人注重健康和养生，对营养健康食品需求持续上升。中国已成为营养健康产品原料生产和委托加工大国，占有全球一半以上的市场份额，在世界营养健康产业链中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

国家相继颁布了《健康中国 2030 规划纲要》、《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等一系列政策，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的《“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到 2030 年国内的健康服务业规模将超过 16 万亿元。“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深入实施健康中国行动，完善国民健康促进政策，织牢国家公共卫生防护网，为人民提供全方位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营养素是健康食品产业创新发展的基础。目前，营养素的作用已被多国政府及营养组织认可并推荐，部分普通膳食摄入缺乏、人体自身难以合成的营养素，已经广泛地应用在婴幼儿配方食品、膳食补充剂及健康功能食品当中。随着生物技术的不断成熟进步，越来越多通过生物技术生产的营养素正不断应用在营养与健康领域，其纯天然、高效率、低污染、安全性高、节约资源等特点，使得生物技术营养素的领域逐步替代化学合成的方式。

营养素产品品种繁多，不同品种的生产工艺各不相同，主要采用微生物发酵法、天然动植物提取法和化学合成法。微生物发酵法是通过微生物的发酵生产目标产物的方法，微生物发酵法对技术要求较高，不但需要特定的优质菌种，而且发酵过程需要严格控制工艺条件，具有工艺条件温和、生产安全、设备通用性高等特点，对某些食品营养强化剂，采用微生物发酵法具有产品效率高、单位能耗低、对环境的污染小等优势。天然动植物提取法容易受气候、产地等因素影响，

动植物中产品含量低，大规模生产受限制。化学合成法主要通过一系列化学反应，将化工原材料经化学反应，合成得到目标产物，容易造成环境污染，并且产品生理活性低等问题。

（3） 行业技术壁垒

生物产业是多学科交叉的知识密集型高科技行业，公司主要利用生物技术生产 ARA、藻油 DHA、燕窝酸 β -胡萝卜素等产品，技术水平对产品品质和最终成本均具有重要作用，在菌种优化、发酵过程控制及后处理技术等方面具有较高的技术门槛。主要产品 ARA、藻油 DHA 主要采用微生物发酵法生产，技术含量较高，工艺相对复杂，在实际生产中需要大量的专有技术、专利技术和生产操作经验。发酵工序中的发酵温度、培养液浓度、投料时间、搅拌速度等参数同样需要长时间的理论与实践互证才能逐渐掌握，完善的后处理工艺也是提高生产效率的关键因素。微生物的发酵及后处理工艺是设备、技术、管理高度结合的体现，短期内难以被复制。对于新进入的企业来说，获取特定的高产菌种是第一步，而掌握高效率的发酵工艺和后处理技术则是产品产业化以及商业化的重要门槛。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所在行业的集中度相对较高，对于技术门槛、产品品质、产业化能力以及品牌认可度等方面的要求较高，市场上的竞争者相对较少。公司是国内最早从事以微生物合成法生产多不饱和脂肪酸及脂溶性营养素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建立了系统完整的技术平台，并获得了“湖北省营养化学品生物合成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湖北省企业技术中心”和“生物技术转化中试研究基地”的认定。公司拥有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和技术，2016 年获得了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公司主导及参与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花生四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1-201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二十二碳六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0-2011）等国家标准的制订；承担了“花生四烯酸发酵生产关键技术创新及工艺集成”、“二十二碳六烯酸发酵生产的关键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等国家“863”计划项目。公司 ARA 产品和藻油 DHA 产品通过了 FSSC22000 食品安全体系、美国 FDA GRAS 认证，以及多个跨国公司的国际供应商认证，ARA 产品还通过了欧盟 NOVEL FOOD 认证。公司建立了覆盖国内外的营销网络，通过与国内外婴幼儿配方食品领域的知名企业合作，包括嘉吉、飞鹤、君乐宝、伊利、贝因美、圣元、达能、雅士利、汤臣倍健、健合集团、安琪酵母等，公司产品销往 30 多个国家或地区，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

3、报告期内行业的变化情况

（1）新国标颁布，打开市场增长空间

报告期内，国家卫生健康委、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发布了包含《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婴儿配方食品》（GB10765-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较大婴儿配方食品》（GB10766-2021）、《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幼儿配方食品》（GB10767-2021）3 项婴幼儿配方食品的国家食品安全标准在内的共计 50 项新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以下简称“新国标”）和 4 项修改单。新国标对 DHA 及 ARA 的添加量有了较大修订，具体情况包括：在婴儿和较大婴儿配方食品中，

对 DHA 的添加量新增了关于下限值的规定，即每 100kJ 食品中 DHA 添加量下限值为 3.6mg；提高了 DHA、ARA 添加量的上限值；同时规定如果添加了 DHA，则要至少添加相同量的 ARA。

新国标兼顾婴幼儿配方食品监管注册的实际需求，设置了 2 年实施过渡期。婴幼儿配方食品系列标准属于强制性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在该系列标准实施日期前，允许并鼓励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按照该标准执行。

新国标的颁布联合婴幼儿配方注册制，在推动婴配行业的市场容量大幅增加的同时，也将加速中小品牌的淘汰，婴配行业市场集中度进一步提高。

(2) 生育政策调整及配套支持措施出台，婴配市场长期向好

2021 年 6 月 26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的决定》明确指出，“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现就优化生育政策，实施一对夫妻可以生育三个子女政策，并取消社会抚养费等制约措施、清理和废止相关处罚规定，配套实施积极生育支持措施”。实施三孩生育政策及配套支持措施，有利于平缓总和生育率下降趋势，提振生育水平，促进生育政策与相关经济社会政策同向发力，满足更多家庭的生育意愿，推动实现适度生育水平，对婴配市场长期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的持续研发投入，致力于领先性技术平台的打造，逐渐形成了以工业菌种定向选育、发酵精细调控、高效分离纯化制备等生物制造技术为基础的平台化技术。在平台化技术的基础上，公司实现了菌种选育技术、发酵技术、提取精制技术、微胶囊技术、应用技术、高精度检测分析技术、工程技术等多个细分技术领域的技术创新集成。基于这些核心技术，公司从前端研发、工程化、产业化三个层面不断创新，提升生物制造能力，孕育出 ARA、DHA、SA、 β -胡萝卜素等多个具有显著生物活性的产品，不但推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也为全球婴幼儿配方食品、健康食品及膳食营养补充剂等领域的客户提供了高品质的营养素产品与创新的解决方案。

公司的核心技术系通过可持续的微生物合成制造方式生产 ARA 和藻油 DHA，该方法具有绿色、安全的优势，能够减少对自然资源的依赖，以更小的环境代价获得更高经济产出，缓解资源、能源、健康、环境、安全等重大问题，生物合成与微生物发酵法成为未来发展趋势。未来公司将在整合菌种选育技术、发酵技术、提取精制技术、微胶囊技术、应用技术、高精度检测分析技术、工程技术等现有技术的基础上，持续开展基础理论研究、新产品开发和应用技术开发等工作，打造具备新产品开发、新技术工程化和产业化以及应用解决方案提供能力的高效技术平台，为技术持续创新和积累提供更有力的平台支撑。

2021 年上半年，公司不但持续通过技术创新持续保持 ARA、藻油 DHA、BC 和 SA 等产品的领先优势，而且展开了一系列基于人乳低聚糖、1,3-二油酸-2-棕榈酸甘油三酯、番茄红素等产品的技

术开发工作，并开展了相关法规调研工作。此外公司还开始了唾液酸乳糖及岩藻糖基乳糖的技术攻关（HMOs 技术攻关），并通过扩产项目积极研究生物技术与数字技术的融合赋能，实现生物制造、智能制造和互联网+大数据的跨界融合，以解决生物制备、产能瓶颈、品质提升问题，实现生产模式升级迭代，为生物技术和信息化技术的融合提供示范。2021年6月29日公司SA产品获得国内首个国产化化妆品新原料备案，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正式从人类营养扩展到化妆品领域。

公司组建了嘉必优合成生物研究室，搭建了合成生物研究团队，集成合成生物学底层技术，进行生物信息解析、高效基因编辑等工作，通过工程设计定向获得高效目标菌株，产出可用于人类营养、动物营养及化妆品功能原料等领域的功能原料，为这些产业的持续发展赋能。目前，合成生物研究室基于从头设计理念，已经成功构建了HMOs全细胞合成体系，并进行了相应专利布局。

基于技术创新，截止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68件，其中发明专利61件；另有112件在审专利，其中发明专利112件，拥有有效PCT专利1件。2021年上半年新增授权专利8件，其中发明专利8件；新申请专利11件，其中发明专利11件。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2021年上半年，公司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不断提升核心技术能力，降低产品成本，增强公司盈利能力，授权或者申请专利及在核心期刊发表论文如下所示：

(1) 2021年上半年新增授权专利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保护期限	取得方式
1	提取番茄红素的方法	发明	ZL2016109700605	2016.11.4	10年	原始取得
2	一种三饱和脂肪酸甘油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8107258718	2018.7.4	20年	原始取得
3	一种三饱和脂肪酸甘油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8107265001	2018.7.4	20年	原始取得
4	富硒富类胡萝卜素三孢布拉氏霉菌、类胡萝卜素发酵制品以及发酵方法	发明	ZL2018116532887	2018.12.29	20年	原始取得
5	一种N-乙酰神经氨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ZL2019106000934	2019.7.4	20年	原始取得
6	聚唾液酸发酵培养基、聚唾液酸的生产方法和聚唾液酸制品	发明	ZL2018104589244	2018.5.14	20年	原始取得
7	一种提高发酵产聚唾液酸的方法及发酵液	发明	ZL2018111256679	2018.9.26	20年	原始取得
8	一种制备聚唾液酸的方法	发明	ZL2018112199565	2018.10.18	20年	原始取得

(2) 2021年上半年新增申请专利：

序号	专利名称	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
----	------	----	-----	-----	----

					方式
1	一种多不饱和脂肪酸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06627859	2021.6.15	原始取得
2	一种检测食品中唾液酸含量的方法	发明	CN2021106627721	2021.6.15	原始取得
3	一种无溶剂体系制备磷脂型多不饱和脂肪酸的方法	发明	CN2021106627806	2021.6.15	原始取得
4	一种多不饱和脂肪酸烷基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06614079	2021.6.16	原始取得
5	一种精炼微生物油及精炼方法	发明	CN202110730343	2021.6.30	原始取得
6	用于烘焙食品中的DHA微胶粉以及酵母发酵的烘焙食品	发明	CN2021107303734	2021.6.30	原始取得
7	一种新型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产品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CN2021107361462	2021.6.30	原始取得
8	虾青素的发酵生产方法	发明	CN2021107361481	2021.6.30	原始取得
9	一种聚唾液酸的制备方法及聚唾液酸制品	发明	CN2021101910381	2021.2.18	原始取得
10	一种分离和纯化2'-岩藻糖基乳糖的方法	发明	CN2021101910396	2021.2.19	原始取得
11	一种高产唾液酸乳糖的重组宿主菌及其构建方法和应用	发明	CN2021104336524	2021.4.19	原始取得

3) 论文

兰韬, 汪志明, 赵琳, 陆姝欢, 舒敏, 李翔宇. DHA 藻油毒理学研究进展. [J]. 食品工业科技, 2021, 42 (2)

陈丹, 汪锋, 蒋珊, 刘鹏阳, 朱航志, 李翔宇, 万霞. 虾青素化学和生物合成研究进展. [J]. 食品工业科技, 2021(16), 1-17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11	8	180	68
合计	11	8	180	68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1,507,476.21	8,002,955.65	43.79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1,507,476.21	8,002,955.65	43.7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7.06	5.30	1.7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公司加大了新业务研发项目的投入，新引进研发人员，同时通过建设联合实验室等举措加强了与科研院所之间的合作。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DHA 藻油及微囊粉绿色靶向制备技术	2,600,000.00	2,236,994.73	2,236,994.73	创制了安全、高功效、高品质、多形态的具有增强免疫力等健康效应的脂质功能食品	建立 n-3 多不饱和脂肪酸原料和产品中危害物高效高灵敏度检测技术；建立 DHA 藻油及微囊粉绿色靶向制备技术	部分成果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国际权威医学杂志《柳叶刀》发布全球饮食报告显示，以 DHA 为代表的 n-3 多不饱和脂肪酸(n-3 PUFA) 摄入不足是导致饮食结构失衡和慢性疾病发生的主要因素之一，通过高精度检测技术的开发，来发展高品质微藻来源的 n-3 PUFA 及其功能食品具有更重要的社会价值和现实意义。
2	ARA 和 DHA 油脂绿色生产技术开发	19,000,000.00	3,542,134.18	14,602,852.08	建立了新型绿色提取工艺，缩短了工作时间，提高了提取效率	开发绿色制造技术，持续提升环境友好度	部分成果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本项目以“绿色发展”理念为指导，开发微生物油脂绿色高效生产工艺，不但可节能降耗，减少废物排放，还能显著提升资源能源利用效率，促进绿色发展科技创新，增加环境友好度，增强核心竞争力，推动产业可持续发展。
3	类胡萝卜素生产关键技术创新及产业化集成研究	5,500,000.00	2,347,159.12	2,347,159.12	进展中	提升类胡萝卜素发酵水平，完成番茄红素的功能性研究，形成类胡萝卜素系列完整技术包	产率及产品指标处于国际领先水平	类胡萝卜素系列为公司重点研发的系列产品。该技术的研发将为类胡萝卜素的产业化提供技术基础和学理基础。
4	DHA 藻油改善老年认知功能的机制研	3,900,000.00	1,069,239.47	3,060,634.15	进展中。已通过研究证实 DHA 藻油显著改善大脑海	评价 DHA 藻油对受试小鼠在学习、记忆损伤及情绪障碍的改善作用及最佳作用	本课题通过动物模型研究 DHA 对阿尔兹海默症	关于阿尔兹海默症（AD）的研究在国际范围内都是难题，特别是对 AD 有预防或治疗作用的有效成分的开发更是稀有。本项目的研究可能能为 AD 的防预提供重要原料支持。

	究				马区胰岛素敏感性, 这一作用可能是系统胰岛素和神经炎症的结果	剂量, 并初步确定受试物对 AD 病理改善的效果及作用机制	(AD) 的作用机理以进一步完善对 AD 致病机理的研究, 上述研究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5	N-乙酰神经氨酸产业化攻关	18,020,000.00	1,346,867.04	14,797,063.12	通过工艺优化, 发酵水平与产物后处理收率持续提升	实现大规模工业化生产, 持续满足市场需求	未在公开文献中发现高于本技术的报导	SA 属于复杂碳水化合物, 学理功能丰富, 是一种新型功能性原料。作为公司目前的第三大核心产品, 可广泛应用于乳品、保健品、饮料、个人护理及美妆等领域, 应用领域广泛, 发展空间广阔。
6	HMOs 合成技术研究	4,000,000.00	965,081.67	3,190,931.71	完成菌种构建, 获得高产 2-FL 的菌株, 并完成小试工艺构建	完成相关产品的小试工艺开发	酶催化转化率等指标达到国际领先水平	HMOs, 是母乳中第三大营养成分, 具有调节婴幼儿肠道菌群平衡、提高婴幼儿自身免疫力等功能, 在婴配食品领域具有较好应用前景。
合计	/	53,020,000.00	11,507,476.21	40,235,634.91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62	5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6.80	14.95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636.64	504.62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0.27	9.1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	7	11.29
硕士	22	35.48
本科	25	40.32
大专	7	11.29
中专	1	1.62
合计	62	1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	16	25.81
30-40岁	33	53.23
40-50岁	9	14.51
50岁以上	4	6.45
合计	62	1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经验丰富的管理团队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在ARA、DHA等营养素行业深耕多年,对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发展战略具有深刻的理解和认识。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聚集了一批具有专长、务实进取的优秀管理人才,可以有效地把握行业方向,抓住市场机会。此外,公司通过与嘉吉合资合作,吸收了国际先进的生产管理、质量管理经验,并通过自身努力,成为国内ARA细分市场的领军者,获得国内外知名婴幼儿配方奶粉企业的认可,在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具备领先优势。

2、厚积薄发的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以技术为核心驱动力,研发微生物选育与创新、细胞代谢调控工艺、精制与分离工艺。凭借领先的技术水平,公司成为多项国家标准的制定单位,主导起草了国家标准《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花生四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1-2011)、参与起草了国家标准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二十二碳六烯酸油脂（发酵法）》（GB26400-2011）；承担及参与了多项国家及省市科技攻关项目，其中包括“花生四烯酸发酵生产关键技术创新及工艺集成”、“二十二碳六烯酸发酵生产的关键技术创新及产业化”等国家“863”计划项目，以及“ β -胡萝卜素生产关键技术研究”湖北省科技创新专项重大项目、“藻油 DHA 产业化”武汉市高技术产业化发展项目等。依托于强大的技术创新能力，公司获得农业部颁发的“中华农业科技一等奖”、湖北省人民政府颁发的“科技进步一等奖”和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颁发的“技术进步一等奖等众多荣誉奖项，并于 2016 年获得了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2020 年，公司获得了中国生物产业发酵产业协会颁布的“创新贡献奖”，公司副总经理李翔宇博士荣获“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行业精英奖”。公司的 N-乙酰神经氨酸产品获得“2020 食品行业一荣格技术创新奖”。公司副总经理李翔宇博士带领的公司技术研发技术团队所在的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高产多不饱和脂肪酸菌种创制和产业化关键技术团队获得中国科学院颁布的“科技促进发展奖”。2021 年 6 月，公司获得中国食品和包装机械工业协会颁发的“健康营养配方奖”。

3、先进的工艺技术装备

公司目前是国内最大的 ARA 产品供应商，也是国际 ARA 产品竞争最重要的参与者。基于长期的技术积累，公司生产工艺和装备均为自主设计，例如在发酵系统中，公司装配了先进气流分布器的发酵罐，可提高发酵效率和降低能耗；流程气体分析仪器可实时监控菌体的代谢情况，并在线实时精细调控发酵过程的关键参数，保障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品质。公司自主研发的低温二次包埋微胶囊系统是粉剂产品的核心制造装备，大幅提升了粉剂产品的产量，明显提升了粉剂产品的感官性状和稳定性。另一方面，由于产品生产工艺复杂，为保障产品质量和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加大自动化控制系统投入，对全工艺流程的关键参数进行在线实时、自动化控制，将工艺参数判断的准则和自动控制系统相结合，构成了 ARA 及 DHA 等产品的精细调控技术。依托公司产业化过程中形成的技术与优势，公司建立起了符合国际标准的工厂，实现天然来源食品营养素的柔性化生产。

4、强大而稳定的食品安全与供应链管理系统

食品安全是公司的管理及文化基石，公司始终坚持执行严格的食品安全标准，不断追踪国内外在食品安全和质量管理方面的最新要求和前沿技术，建立了严格、完善的质量和食品安全管理体系。公司以 ISO9001、FSSC22000 为基础、吸收了跨国公司的体系管理经验，制定了涵盖研究开发、合同评审、供应商管理、原材料采购、仓储管理、生产过程控制、产品检验、产品发货、标识和可追溯、安全健康环保等的管理制度，以确保公司质量、安全与环境管理体系有效地运行，ARA 和藻油 DHA 产品通过了美国 FDA GRAS 的体系认证，并通过多家跨国公司长期且严格的国际供应商审查，ARA 产品还通过了欧盟 NOVEL FOOD 认证。

5、完善的国际市场开拓能力

一方面，公司通过多年来与知名跨国公司的合资合作，吸收全球领先的生产运营和食品安全管理理念与技术，采用先进的工厂设计和建设标准，建成了符合国际标准的“发酵-提炼-微胶囊”

生物合成营养素产品生产线和运营管理体系，通过了多个跨国食品企业的食品安全审核和质量验证，成为其全球供应商；另外公司还与欧洲等地的代工厂合作，以丰富自身产品线、增加微胶囊粉末化产品的技术配方灵活度，更好满足客户的需求；在构建强大的国际供应链的同时，公司通过与国际营养健康产业巨头帝斯曼达成 ARA 专利方面的合作协议，推动公司产品进入全球婴幼儿配方奶粉领域主要跨国公司客户的供应链；同时积极提高自身境外销售能力，完善的国际化运营团队和客户服务体系，并与嘉吉、沃尔夫坎亚等经销商合作，借助经销商的全球分销渠道和品牌影响力开拓国际市场，目前产品销售区域已覆盖中国、美国、欧洲、澳大利亚、新西兰、韩国、东南亚等 30 多个国家及地区。

6、优势的品牌及客户资源

公司是国内 ARA 产业的领军企业，依托于强大的技术研发实力和优秀的产品品质，公司已形成良好的品牌优势，积累了优质的客户资源，与嘉吉、飞鹤、君乐宝、贝因美、伊利、达能、圣元、雅士利等国内外知名婴幼儿配方奶粉企业形成长期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部分客户合作时间已超过 10 年，产品及服务受到众多客户的一致好评，享有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并被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授予服务优秀企业奖。此外，公司已与多家国际知名乳业公司开展前期的业务接洽，预计未来将打开更为广阔的市场发展空间。未来随着婴幼儿配方奶粉及健康食品行业的持续增长，客户对于公司产品的需求将进一步扩大，同时，公司基于完善的技术平台不断开发新的营养素产品，发挥市场叠加优势，不断拓展产品应用领域，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1 年上半年，公司按照既定的“三拓展”发展战略（扩大产品品类、扩大产品应用领域、扩大产品市场区域）和“六化”指导方针（技术平台化、制造智能化、运营数字化、企业生态化、市场国际化、人才资本化）稳步推进各项工作，加快募投扩产项目建设，为业务发展提供产能保障；抓住政策机遇推进与客户的深度合作，促进业务发展，布局“一主两翼”（“一主”即人类营养，“两翼”即动物营养和个人护理）的业务格局：

人类营养领域，公司紧抓新食品安全婴幼儿系列国家标准（简称“新国标”）发布的契机，成立新国标落地专项工作组，将新国标落地工作作为 2021-2022 年的工作重点，确保公司产品在客户新的注册配方中被使用，技术应用团队与客户新配方研发直接对接，密切跟踪客户需求，一方面改进公司粉剂产品的配方适应高添加量的需求，另一方面从法规保障方面给客户的支持，迎接新国标的落地实施做足准备。同时，公司紧盯国际市场拓展，克服疫情的影响，与国际大客户积极沟通交流，促成该国际大客户实际成交，为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奠定坚实的基础。

个人护理业务领域，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截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公司已完成中科光谷剩余股权的交割及工商变更工作，中科光谷已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2021 年 6 月 29 日，中科光谷申报产品 N-乙酰神经氨酸(SA) 作为化妆品新原料顺利通过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备案，备案号为：国妆备 20210001。当前，公司正以中科光谷为依托，以 SA 产品为重点，建设化妆品实验室，开展个人护理业务的解决方案研究，逐项验证产品的学理功能，选择国际国内知名的品牌开展合作，为拓展 SA 的应用场景示范，带动 ARA、DHA 和 BC 等其他产品在个人护理领域的应用，努力将个人护理业务打造成公司新的增长极。

动物营养领域，公司成立了动物营养事业部，同时成立控股子公司——嘉利多生物技术（武汉）有限公司，并基于平衡脂肪酸理论，适时推出饲用脂肪粉和 DHA 藻粉等产品，通过对动物饲养进行营养干预，替代抗生素和鱼骨粉，以保证人类的食品安全。同时，为拓展公司产品应用领域，公司联合宠物食品领域合作伙伴，共同完成首款宠物食品的配方设计，并获得宠物食品生产许可证，建立行业标准，开展功能和机理研究，夯实业务发展基础。

募投项目方面，项目建设按照进度计划推进，自 2021 年 1 月份正式破土动工以来至本报告期末，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项目土建工程完成基础施工，主要设备签订采购合同，完成 DHA 发酵阶段性改造，新增藻油 DHA 产能 120 吨，已签署采购合同 9312.35 万元；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工程主体结构浇筑成型，设备采购和管道及设备安装工程完成发包，已签署采购合同 10442.90 万元。除募投项目外，公司已着手对 SA 产能进行改造和扩产。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宏观环境风险

1、全球新冠疫情风险

新冠肺炎疫情在全球蔓延和升级，特别是 δ 毒株的出现，给防疫抗疫带来新的困难，预计短期内难以结束，使得世界经济不可预测性和不确定性风险增大。虽然国内疫情控制较好，但国外疫情仍在持续中。疫情引起的世界多国经济活动持续放缓，对公司国际市场的开拓和客户交流、国际物流都造成较大影响。

2、汇率波动的风险

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境外产品销售收入 5407.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33.15%，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受国际环境的影响，人民币兑美元等主要外币汇率波动明显，公司及时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规避汇率波动风险。但是鉴于国际环境瞬息万变、不可预测，汇率波动的影响尚不能完全消除。

3、国际贸易政策的影响

目前我国面临的国际政治环境日趋严峻，贸易摩擦频繁。公司所处的行业是一个高度国际化的行业，境外收入占比较高。如果部分国家对中国改变既有的贸易政策，使用包括关税在内的手段改变既有的国际贸易环境，将会削弱公司产品的国际竞争力，从而影响公司的收入和利润水平。

4、环保政策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工艺涉及发酵工艺和化工工艺，存在废水、废气、废渣等污染性排放物和噪声。随着国家经济增长模式的转变和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实施，特别是碳达峰相关政策的制定和落实，环保治理投入将不断增加。如果政府出台更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规范，公司将有可能加大环保投入，增加环保费用的相应支出，或者可能发生整改、限产、停产等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不利情形。

（二）经营风险

1、食品安全及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对于食品行业而言，食品安全及产品质量控制已经成为企业发展的重中之重。婴幼儿配方食品是食品行业的皇冠，更加注重食品安全。近年来，世界各国时有发生食品安全和健康问题，给涉事企业、消费者都造成极大的负面影响。随着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如果公司的产品质量控制措施不能适应规模增长以及行业监管政策变动带来的新形势，将可能会带来食品安全风险，引发索赔、停产等风险事件，甚至在危害社会安全的情况下存在被退市的风险，对于企业发展带来严重的不利影响。

2、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 ARA 产品提油和精炼等生产环节会使用到易燃易爆的溶剂，ARA、DHA 发酵环节会使用压力容器罐，对生产设施的质量、操作安全有较为严格的要求，若出现公司员工操作不当、设备老化毁损、自然灾害等主观和客观因素，不能排除相关生产环节引发安全生产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风险。

3、新业务开发的风险

公司确立了“一主两翼”的业务规划，坚守科学的良知和企业的良心，围绕生物技术及产品进行市场领域的拓展，加大了新产品开发和新业务拓展的投入，利用公司在人类营养领域的技术、市场积累，进军动物营养和个人护理业务领域，以期“降维”突破市场空间，为人类的健康事业服务，但是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开发出更具竞争力的技术和产品，新业务不能迅速开拓市场、实现营收，公司可能会面临增速放缓、利润下降的情形。

4、与帝斯曼签署相关协议的风险

公司与帝斯曼签署《和解协议》《专利许可协议》和《加工及供货协议》，公司与帝斯曼就专利纠纷达成和解，公司可以依据协议向专利区的部分客户和非专利区客户销售 ARA 产品，帝斯曼同意在 2023 年以前每年向公司采购一定规模的 ARA 产品或支付现金补偿。2020 年公司与帝斯曼就原签署的《加工及供货协议》相关条款发生了变更，鉴于帝斯曼与公司开展的藻油 DHA 业务和 BC 产品的合作，双方根据帝斯曼实际委托代加工藻油 DHA 产品的数量，在协议期内 ARA 油脂

产品采购总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调整合同期限及各年度ARA采购量。目前双方关于藻油DHA代工的合作尚处于试验阶段，相关测试、商业认证等程序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特别是目前疫情影响，商业认证有所延缓，可能导致公司收益不达预期的风险。未来，如因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导致合同提前解除或者发生重大条款变化，可能致使公司与帝斯曼存在专利纠纷，增加公司经营的不确定性。同时，帝斯曼不再向公司采购ARA产品或支付现金补偿，公司净利润存在下滑的风险。

5、原材料和能源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材料主要是葡萄糖、酵母粉、乳糖、玉米糖浆等，多来源于农产品的加工。原材料的供应受地域、气候等多方面因素影响，价格具有波动性。同时，公司生产环节需要使用一定规模的电、天然气等能源。如果公司主要原材料和能源产地发生自然灾害，或受到其他不可控因素的重大影响，可能造成公司原材料和能源价格大幅波动。原材料和能源价格大幅上涨在未来可能给公司生产成本、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6、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多为国内外知名婴幼儿配方奶粉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68.07%，下游客户的集中度相对较高。如若未来主要客户因其经营策略调整、经营状况不佳、行业性需求下滑，或转向公司竞争对手大量采购，从而减少对公司的采购订单，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另外，如若主要客户出现重大经营或财务风险，公司对其货款回收将面临较大风险。

（三）行业风险

下游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密切相关。公司产品目前主要下游行业为婴幼儿配方奶粉及健康食品行业，下游产品与消费者的个人健康息息相关。随着政府监管、舆论监督以及消费者维权意识的不断加强，食品安全控制已成为公司及下游行业经营业务的基础。未来，一旦出现下游行业群体性食品安全事件或公司主要客户出现产品质量问题，均会导致公司的产品需求下降，使公司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310.8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05%；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756.6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5.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686.09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3%。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63,108,902.46	150,959,661.32	8.05
营业成本	71,853,483.07	65,749,684.69	9.28
销售费用	9,580,092.67	7,799,685.05	22.83
管理费用	10,398,334.64	8,073,342.77	28.80

财务费用	-3,358,959.50	-4,978,260.66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1,507,476.21	8,002,955.65	43.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18,997.36	88,230,618.33	-53.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791,261.59	-562,338,093.1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828,040.00	不适用

1、营业收入增长8.05%主要系:报告期内,得益于健康产品市场的恢复,公司DHA业务实现了88.81%的增长;SA产品在儿童产品领域的应用持续增加,报告期内SA实现了同比91.68%的持续高增长;公司与BC客户签订了长期稳定的供货合同,BC业务同比增长173.60%;

2、营业成本增加9.28%主要系:随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3、销售费用增加22.83%主要系:公司增加新业务市场投入,加大客户开发力度所致。

4、管理费用增加28.80%主要系:上年同期由于疫情原因,公司出现较长时间的停工和居家办公情形,费用开支相对减少,同时政策减免社保等费用;本期经营正常开展,各项开支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

5、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系:本期美元汇率波动造成汇兑损失所致。

6、研发费用增加43.79%主要系:本期加大了新业务、新产品和新技术研发投入,扩大研发团队,并加强了与科研院所之间的合作。

7、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53.96%主要系:(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2)按合同收到的DSM补偿款较上年同期减少1,168.50万元;(3)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系:(1)理财未到期赎回的本金较上年同期减少3.64亿;(2)本期购建固定资产较上年同期增加;(3)本期出资购买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

9、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上年同期支付IPO发行费所致,本期不存在筹资活动。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	形成原因说明
营业外收入	21,521,224.44	26.34%	主要系帝斯曼按合同约定应支付的现金补偿款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93,400.00	14.27	13,519,600.00	0.98	1380.02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产品未到期所致
应收票据	21,058,332.69	1.50	10,786,685.00	0.78	95.23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票据尚未到期所致
预付款项	6,169,107.56	0.44	3,168,492.62	0.23	94.7	主要系本期增加合作研发及战略咨询费所致
其他应收款	23,584,301.96	1.68	36,649,783.33	2.65	-35.65	主要系收到帝斯曼2020年补偿款
在建工程	11,067,253.59	0.79	1,245,473.74	0.09	788.6	主要系本期募投项目按进度投入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14,460.06	3.13	23,587,429.48	1.71	86.18	主要系募投项目工程设备款预付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138,893.48	0.01	2,893,294.36	0.21	-95.20	主要系本期向客户提交上年末货物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0,133,414.74	0.72	14,943,038.87	1.08	-32.19	主要系本期支付上年末计提工资奖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1,055,734.52	2.93	3,853,378.48	0.28	965.45	主要系报告期末2020年年度现金红利尚未分配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5,588,985.24	0.4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公司收购中科光谷少数股东股权，中科光谷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无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9,501,257.87（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1.39%。

(2) 境外资产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中有 1,491,114.18 元资金受限，系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期末余额	股份比例 (%)	变动幅度 (%)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16,921,693.01	-506,284.62	-193,963.87	16,221,444.52	14.46	-4.14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93,400.00	13,519,600.00
其中：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
远期结售汇	93,400.00	3,519,600.00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股份比例 (%)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食品添加剂以及其他食品的进出口等	2,100.93	1,950.13	1,575.99	197.79	-50.98	-50.98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生物工程、环保、医疗保健及食品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食品、化妆品的开发、生产、批发兼零售；医药中间体的开发、生产、批发兼零售；生物产品的检测技术的研发；对生物产业的投资；生物工程产品的研发；实验室试剂（不含危险品）的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600.00	4,692.78	2,885.28	2,533.47	1,544.59	1,332.79
------------------	-------	-----	--	--------	----------	----------	----------	----------	----------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5/28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21/5/29	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一）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废水

葛店分公司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有发酵废水、滤饼清洗水、工艺设备清洗水、清洁下水和废气处理装置排水，生活污水为员工办公生活产生的废水。废水经本厂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葛店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经第三方检测出水水质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葛店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2021 年 1 月葛店分公司通过湖北环境资源交易中心竞拍获得 COD、NH₃-N 的排污权，COD 为 6.038 吨/年，NH₃-N 为 0.603 吨/年。2021 年 1-6 月，葛店分公司排放废水 51076 吨，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葛店开发区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类标准，

经过核算 COD 和 $\text{NH}_3\text{-N}$ 上半年排放量分别为 2.55 吨、0.26 吨，不存在超标排放的情况。

江夏分公司废水种类与葛店分公司类同，废水经本分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江夏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分公司总排口各污染物排放浓度经第三方检测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全厂 COD 和 $\text{NH}_3\text{-N}$ 排放量总量分别为 4.621 吨/年、0.462 吨/年。2021 年 1 月-6 月，江夏分公司全年排放废水 59530 吨，废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江夏城镇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 GB18918-2002《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一级 A 标准。经核算，COD 和 $\text{NH}_3\text{-N}$ 上半年排放量分别为 2.98 吨、0.298 吨，不存在超标排放的情况。

（2）废气

葛店分公司废气主要有生产工艺、污水处理站有组织排放废气以及提取车间部分组织排放气体。有组织排放废气中臭气浓度、硫化氢、氨、二氧化硫等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2 中标准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废气中非甲烷总烃经第三方检测结果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标准限值要求；2021 年 1 月葛店分公司通过湖北环境资源交易中心竞拍获得 SO_2 、 NO_x 的排污权， SO_2 为 0.1 吨/年、 NO_x 为 0.468 吨/年；烟（粉）尘和 VOC_s 从公司减排量中等量替代。2021 年上半年葛店分公司未直接使用石化能源，蒸汽从湖北葛店开发区佩尔热力工程有限公司购买， SO_2 和 NO_x 的排放量为 0。

江夏分公司产生的废气均为生产工艺相关的有组织排放废气。粉尘排放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表 2 二级标准要求，锅炉废气排放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表 3 燃气锅炉标准要求；污水处理站恶臭排放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4554-93《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表 1 二级新扩改建和表 2 标准要求。2018 年 12 月江夏分公司通过湖北环境资源交易中心竞拍获得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排污权，分别为 0.58 吨/年、2.72 吨/年。江夏分公司主要由低氮燃气锅炉进行供热，2021 年 1-6 月根据检测报告核算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量分别为 0 吨、0.109 吨。

（3）噪声

葛店分公司噪声主要有生产车间及锅炉房中的机械设备声源。厂界东侧、南侧、北侧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经第三方检测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限值要求；厂界西侧昼间、夜间厂界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 类标准限值要求。

江夏分公司东、南、北侧厂界噪声经第三方检测均能够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标准的要求，西侧厂界经第三方检测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4 类标准要求。

（4）固废

葛店分公司产生的固废包含生产工艺、设备产生的固体废物及污水处理站污泥等。污水站产生的污泥经第三方资质单位检测各项指标满足土壤填埋标准并含有丰富的植物所需营养物质，一

般废物联系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利用或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危险废物交由有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江夏分公司固废与葛店分公司固体废物来源类同。生活垃圾除污泥外等一般固废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污泥交由湖北绿鑫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生物发电，后做成有机肥进行无害化处理。危险废物收集后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废水

葛店分公司建有一座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800t/d，处理工艺为气浮+调配罐+EGSB(高效厌氧)+水解酸化+接触氧化+混凝沉淀+二沉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和生产废水一起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市政管网，再进入葛店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江夏分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400m³/d，污水处理站采用“水解酸化+气浮+调配罐 +EGSB 和一座厌氧池（二级厌氧）+两级生物接触氧化+二沉池”处理工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并混合后一并进行污水处理站处理，处理后经厂区总排口排入江夏城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2021 年 1-6 月，葛店、江夏分别处理废水为 51076、59530 吨，均达标排放。

(2) 废气

葛店分公司发酵车间建有 4 座水洗塔，用于处理发酵尾气，一套 UV 高效光解净化系统，处理生产工艺产生的废气，处理后的废气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表 2 中要求后，经车间 20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处理站对产臭设施进行密闭抽风，收集废气经两级喷淋+UV 光解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站厌氧系统产生的沼气经收集后通过火炬进行无害燃烧。

江夏分公司产生的粉尘废气通过布袋+水幕除尘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燃气锅炉氮氧化物排放折算浓度控制 30mg/M³ 以下；发酵车间尾气采用“冷却+两级喷淋+UV 光解”除臭系统、后处理车间尾气采用“一级喷淋+UV 光解”除臭系统全部收集后经此系统进行处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污水站对产臭设施进行密闭抽风收集后通过“二级喷淋+UV 光解”除臭系统进行处理，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

(3) 噪声

葛店分公司及江夏分公司的噪声主要均为工艺车间及机械设备声源。生产车间设置了隔声门窗，生产设备安装消声、减振装置，污水处理站泵和风机设独立机房，确保厂界噪声达到满足国家标准要求排放。

(4) 固废

为收集固废，公司建设有垃圾暂存间、危废暂存间等设施，用于处理前暂时存放各类固废，在积累一定的量后交由政府批准的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处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3月11日，葛店分公司变更排污许可证，新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2019年12月9日至2022年12月8日。

江夏分公司重新申报排污许可证，新排污许可证有效期为2021年6月29日至2026年6月28日。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江夏分公司于2021年3月重新修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定期进行演练并向当地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

葛店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在有效期内并已向当地环保部门进行了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食品制造业-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业》(HJ1030.3-2019)“7.3.1 自行监测污染源和污染物应包括排放标准中涉及的废气、废水污染源和污染物。方便食品、食品及饲料添加剂制造业排污单位应当开展自行监测的污染源包括产生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生产废水等的污染源。污染源的监测点位、指标、频次等按表7~9具体要求执行。”根据上述规范，江夏分公司、葛店分公司分别拟定如下自行监测方案：

江夏分公司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内容	污染源或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限值
废气	3号喷雾塔粉尘(11#)	颗粒物	1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20mg/m ³
	4号喷雾塔粉尘(10#)				
	5号喷雾塔粉尘(6#)				
	6号喷雾塔粉尘(9#)				
	1t/h 燃气锅炉废气	氮氧化物、二氧化硫、烟气黑度、颗粒物	1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烟气黑度 1
	10t/h 燃气锅炉废气	二氧化硫、烟气黑度、颗粒物	1次/年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颗粒物 20mg/m ³ 、二氧化硫 50mg/m ³ 、氮氧化物 150mg/m ³ 、烟气黑度 1
		氮氧化物	1次/月		
	污水处理站废气	臭气浓度、硫化氢、氨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000 (无量纲)
	厂界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臭气浓度、非甲烷总烃	半年/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颗粒物 1.0mg/m ³ 、非甲烷总烃 4.0 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后处理有组织废气(储罐)	非甲烷总烃	1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000 (无量纲) 120mg/m ³	

	后处理有组织恶臭	臭气浓度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后处理有组织蒸馏恶臭	臭气浓度			
	发酵废气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2000 (无量纲)
	厂区废气	非甲烷总烃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不高于 6mg/M3,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mg/M3
废水	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化学需氧量、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PH、总磷 (以 P 计)	1 次/半年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三级标准和《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COD500mg/L、氨氮 45mg/L、pH6-9、悬浮物 400mg/L、BOD5: 300 mg/L、总磷: /
噪声	厂界四周	等效连续 A 声级 Leq	1 次/季度, 昼夜间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东南北面执行: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西面执行: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葛店分公司监测方案一览表

监测内容	污染源或监测点名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限值
有组织废气	1#洗涤塔	颗粒物、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颗粒物 120mg/m ³ 、5.9kg/h (9.32kg/h) ;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2#洗涤塔				
	3#洗涤塔				
	4#洗涤塔				
	连续脱臭尾气排气筒	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污水站废气排气筒	硫化氢、氨、臭气浓度	1 次/半年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硫化氢 0.33kg/h; 氨 4.9kg/h;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无组织废气	精炼车间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 37822-2019	监控点处 1 小时平均浓度: 10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处浓度: 30mg/m ³
	厂界	颗粒物、臭气浓度、硫化氢、氨、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颗粒物 1.0mg/m ³ 臭气浓度 20 (无量纲) ; 硫化氢 0.06mg/m ³ ; 氨 1.5mg/m ³ ; 非甲烷总烃 4.0 mg/m ³
废水	污水站总排口	流量、pH、COD、BOD ₅ 、氨氮、悬浮物、总磷、总氮、动植物油	1 次/季度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 《污水排入城市下水道水质标准》	PH: 6~9 COD: 500mg/L BOD ₅ : 300 mg/L 氨氮*: 45mg/L 悬浮物: 400mg/L

				GB/T 31962-2015 B 级 *	总磷*: 4mg/L 总氮: 70mg/L 动植物油: 100mg/L
噪声	厂界东、南、北侧	等效连续 A 声级	1 次/季度, 昼夜间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及 4 类	昼间 60dB (A) 夜间 50dB (A)
	厂界西侧				昼间 70dB (A) 夜间 55dB (A)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通过了 ISO14001、ISO45001 管理认证, 将环境、健康和安全问题作为整个商业活动的一部分, 将在产品的生产、销售和运输过程中, 遵守一切适用的环境、健康和安全管理要求, 并坚持所有的工作无论多么紧迫, 都必须安全地完成。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5 月, 公司加入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 成为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会员, 积极参与支持民间环保事业的发展, 践行环保公益实践, 为环保公益事业的发展贡献一份力量。

报告期内, 公司江夏分公司共接待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消防等检查 11 次, 均未发现重大不符合项; 葛店分公司共接待生态环境局、应急管理局、消防等检查 8 次, 均未发现重大不符合项。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践行低碳环保理念, 减少碳排放总量, 公司葛店分公司已于 2020 年将动力来源由石化能源变更为蒸汽动力。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 自嘉必优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以下简称“锁定期”), 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 也不提议由嘉必优回购本公司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若因嘉必优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公司持有的嘉必优股票发生变化的, 本公司仍将遵守上述承诺。(2) 若本公司所持嘉必优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在嘉必优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嘉必优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公司持有嘉必优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 如果嘉必优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2019 年 4 月 25 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	(1) 自嘉必优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以下简称“锁定期”), 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 也不提议由嘉必优回购本人在其上市之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 A 股股份。若因嘉必优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嘉必优股票发生变化的, 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	2019 年 4 月 25 日, 自公司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诺。本条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2) 前述锁定期满后, 本人若仍然担任嘉必优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嘉必优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在买入后六个月内卖出, 或者在卖出后六个月内又买入, 由此所得收益归嘉必优所有;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所持有的嘉必优股份。(3) 若本人所持嘉必优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 该等股票的减持价格将不低于发行价; 在嘉必优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嘉必优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嘉必优股票的上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 如果嘉必优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本条股份锁定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而终止。</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焱王	<p>(1)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 本公司/本人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 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 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 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 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 (2) 本公司/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3)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公司/本人拟减持股票的, 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发行价格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 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 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 本公司/本人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化的, 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 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 本公司/</p>	2019 年 4 月 25 日, 锁定期满后 2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金额；（4）若本公司/本人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依法减持；（5）如果本公司/本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 6 个月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贝优有限、杭州源驰	<p>（1）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减持股份的相关规定，结合发行人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2）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发行人股票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发行价格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发行人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本公司/本企业累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本公司/本企业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减资缩股等导致本公司/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变化的，相应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做相应变更；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后，本公司/本企业拟减持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除权、除息处理）不低于届时最近一期的每股净资产；（4）若本公司/本企业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进行减</p>	2019 年 4 月 25 日，锁定期满后 2 年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持，将按照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依法减持；（5）如果本公司/本企业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相关承诺减持股份，本公司/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 6 个月内不减持发行人股份。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嘉必优、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金额（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利润分配、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情况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出现变化的，每股净资产金额相应进行调整）（以下简称“启动条件”），则公司应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当启动条件具备时，公司及相关主体应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相应措施稳定股价：1、控股股东增持；2、公司回购；3、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2019 年 4 月 25 日，公司上市后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嘉必优、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1）保证嘉必优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嘉必优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嘉必优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嘉必优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采取多种措施保证募集资金的有效使用，以填补被摊薄的即期回报：（1）提高本公司盈利能力和水平公司将不断提升服务水平、扩大品牌影响力，提高本公司整体盈利水平。公司将积极推行成本管理，严控成本费用，提升公司利润水平。此外，公司将加大人才引进力度，通过完善员工薪酬考核和激励机制，增强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为公司持续发展提供保障。（2）强化募集资金管理并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公司股东大会已审议并通过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及时存入公司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公司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将严格按照有关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募集资金监督和管理,合理控制资金使用风险、提高使用效率。</p> <p>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实施,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3)强化投资者回报体制公司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制订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和《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等规定,在符合前述法律法规规定的情形下,制定和执行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方案,并在必要时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公司承诺将积极履行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理由,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p>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武汉烯王	<p>(1) 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嘉必优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嘉必优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p> <p>(2) 若本公司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公司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给予补偿;</p> <p>(3)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公司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 德伟	<p>(1) 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嘉必优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嘉必优利益，前述承诺是无条件且不可撤销的；</p> <p>(2) 若本人违反前述承诺或拒不履行前述承诺的，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发行人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p> <p>(3) 若上述承诺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p>(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 本人承诺公司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 若公司后续推出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6) 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7) 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并根据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分红	嘉必优	本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关于公司上市后股东分红回报三年规划的议案》中披露的利润分配政策执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行，充分维护股东利益。</p> <p>如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承担相应责任。</p> <p>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嘉必优	<p>(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发行但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因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3) 本公司因被中国证监会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其他	实际控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	2019年4月2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制人易德伟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发行人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武汉烯王	(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 发行人因被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 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嘉必优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嘉必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其他	嘉必优	(1) 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	2019年4月2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p>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公司已发行但未上市，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如公司已发行上市，回购价格以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确认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因公司股票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行为，上述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息、除权调整，新股数量亦相应进行除权调整），并根据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p> <p>(3) 本公司因被中国证监会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p>	日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 易德伟	<p>(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发行人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 武汉烯王	<p>(1)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等情形，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3) 发行人因被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或有权监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1) 嘉必优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p> <p>(2) 嘉必优因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为“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嘉必优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后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 易德伟、控股股东 武汉烯王	<p>(1) 如本人/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通过嘉必优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嘉必优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嘉必优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p>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嘉必优股东大会审议；</p> <p>4) 本人/本公司违反本人/本公司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嘉必</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优，因此给嘉必优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对嘉必优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通过嘉必优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嘉必优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嘉必优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嘉必优	<p>(1)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本公司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p> <p>3) 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p> <p>4) 本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其他责任主体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将归属于本公司，因此给本公司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对本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p> <p>(2)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本公司投资者的权益。</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其他	董事、监事及高	<p>(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关的承诺		级 管 理 人 员	<p>(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 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p> <p>1) 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p> <p>2) 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p> <p>3) 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 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 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 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 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发行人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p> <p>4) 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 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发行人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p> <p>5) 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 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p> <p>(3)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 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p> <p>1) 通过嘉必优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p> <p>2) 向嘉必优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嘉必优及其投资者的权益。</p>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 决 同 业 竞 争	实 际 控 制 人 易 德 伟	1) 本人、本人近亲属及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嘉必优及其子公司除外, 下同)目前没有, 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 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嘉必优主营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人、本人近亲属或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亦不生产、使用任何与嘉必优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p> <p>2) 如果嘉必优认为本人、本人近亲属或各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从事了对嘉必优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企业的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嘉必优；</p> <p>3) 如果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嘉必优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嘉必优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嘉必优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嘉必优，嘉必优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p> <p>4) 本人及本人近亲属不向与嘉必优或嘉必优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本人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嘉必优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嘉必优实际控制人为止。</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 武汉烯王	<p>1) 本公司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嘉必优及其子公司除外，下同）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嘉必优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公司或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亦不生产、使用任何与嘉必优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p> <p>2) 如果嘉必优认为本公司或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从事了对嘉必优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嘉必优；</p> <p>3) 如果本公司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嘉必优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嘉必优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嘉必优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嘉必优，嘉必优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p>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4) 本公司不向与嘉必优或嘉必优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本公司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嘉必优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不再为嘉必优控股股东为止。</p>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p>持股 5% 以上股东贝源杭州以及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苏显泽、王华标</p>	<p>1)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及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目前没有，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控制任何导致或可能导致与嘉必优主营业务直接或间接产生竞争的业务或活动的企业，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亦不生产、使用任何与嘉必优相同或相似或可以取代的产品或技术；</p> <p>2) 如果嘉必优认为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或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从事了对嘉必优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愿意以公平合理的价格将该等资产或股权转让给嘉必优；</p> <p>3) 如果本公司/本企业/本人将来可能存在任何与嘉必优主营业务产生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嘉必优并尽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嘉必优能合理接受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嘉必优，嘉必优对上述业务享有优先购买权。</p> <p>4) 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向与嘉必优及嘉必优的下属企业（含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所生产的产品或所从事的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p> <p>本公司/本企业/本人承诺，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任何条款而导致嘉必优和其他股东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开支，将予以赔偿。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本企业/本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直至本公司/本企业/本人不再为嘉必优股东为止。</p>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	解决	实际控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本公司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	2019 年 4 月 25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开发行相关的承诺</p>	<p>关联交易</p>	<p>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p>	<p>少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嘉必优及其下属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嘉必优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嘉必优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 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嘉必优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和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公司在嘉必优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嘉必优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违规要求嘉必优提供担保。 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本公司将向嘉必优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同时，本人/本公司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承诺函自本人/本公司签字/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嘉必优存续且本人/本公司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嘉必优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p>日</p>				
<p>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p>	<p>解决关联交易</p>	<p>持股 5% 以上股东贝优有限</p>	<p>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本企业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公司/本企业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嘉必优之间的关联交易。 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企业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嘉必优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履行法定程序与嘉必优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p>	<p>2019 年 4 月 25 日</p>	<p>否</p>	<p>是</p>	<p>不适用</p>	<p>不适用</p>

			<p>是中小股东) 的利益。</p> <p>3) 本公司/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嘉必优中的地位 and 影响, 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本企业和本公司/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本企业在嘉必优中的地位 and 影响, 违规占用或转移嘉必优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或违规要求嘉必优提供担保。</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本公司/本企业将向嘉必优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同时, 本公司/本企业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 本公司/本企业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承诺函之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 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5) 本承诺函自本公司/本企业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 并在嘉必优存续且本公司/本企业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嘉必优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p>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间接持股 5% 以上的股东 苏显泽、王华标	<p>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本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组织或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嘉必优之间的关联交易。</p> <p>2) 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 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嘉必优公司章程的规定, 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 履行法定程序与嘉必优签订关联交易协议, 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 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以维护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p> <p>3) 本人保证不利用在嘉必优中的地位 and 影响, 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嘉必优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在嘉必优中的地位 and 影响, 违规占用或转移嘉必优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或违规要求嘉必优提供担保。</p> <p>4) 如以上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 本人将向嘉必优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 同时, 本人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p>	2019 年 4 月 25 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期满后延长六个月，本人所持流通股自未能履行本承诺函之承诺事项之日起增加六个月锁定期，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 本承诺函自本人盖章之日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嘉必优存续且本人依照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被认定为嘉必优的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控股股东武汉烯王	一、如果因房屋权属瑕疵导致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无法继续占有、使用该等房屋而影响其生产运行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对由此给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造成的任何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二、本人、本公司同时承诺如因房屋权属瑕疵而致使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受到房地产管理部门或其他主管部门处罚的，本人、本公司同意无条件代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承担所有罚款或处罚，保证嘉必优或其任何子公司、分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	2019年4月25日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21年3月30日披露了《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现将报告期内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披露如下：

关联方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	2021年1-6月实际发生金额	2021年预计交易金额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关联交易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出售商品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2,438,258.98	4,500,00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和劳务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51,886.79	141,509.43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采购服务和劳务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	2,000,000.00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关联交易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采购商品	以市场化为原则的协议定价	协议定价	4,958.92	5,000,000.00
---------------	------------------------------	------	--------------	------	----------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通过了关于依次收购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 11%、25%股权暨关联交易的事项。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及公告情况履行了协议签署、款项支付等手续，并于 2021 年 7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等，未发生其他变化情况。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1%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8）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648,326,107.3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0,809,428.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469,504.8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①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②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③=②-①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④=②/①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否	197,500,000.00	197,500,000.00	197,500,000.00	16,553,980.10	22,153,144.07	-175,346,855.93	11.22	2022年12月	-	不适用	否
2.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否	198,687,000.00	198,687,000.00	198,687,000.00	13,255,448.25	30,316,360.81	-168,370,639.19	15.26	2022年12月	-	不适用	否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48,452,000.00	148,452,000.00	148,452,000.00	-	-	-148,452,000.00	-	2023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103,687,107.38	103,687,107.38	103,687,107.38	31,000,000.00	31,000,000.00	-72,687,107.38	29.9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648,326,107.38	648,326,107.38	648,326,107.38	60,809,428.35	83,469,504.88	-564,856,602.50	12.87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报告期内，募投项目进度正常，不存在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形。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已签署采购合同 9312.35 万元；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工程已签署采购合同 10442.90 万元，合计已签订合同金额为 19755.25 万元，占两项募投项目承诺投资总金额 39,618.70 万元的比例为 49.86%。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公司于本报告同日发布的《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公告编号：2021-037）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3,1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公司超募资金总额 10,368.71 万元的比例为 29.90%。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3,559,500	44.63	0	0	0	-299,500	-299,500	53,260,000	44.38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459,500	0.38	0	0	0	-299,500	-299,500	160,000	0.13
3、其他内资持股	53,100,000	44.25	0	0	0	0	0	53,100,000	44.2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53,100,000	44.25	0	0	0	0	0	53,100,000	44.25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66,440,500	55.37	0	0	0	299,500	299,500	66,740,000	55.62
1、人民币普通股	66,440,500	55.37	0	0	0	299,500	299,500	66,740,000	55.6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股份总数	120,000,000	100	0	0	0	0	0	120,000,000	1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 299,500 股，系保荐机构跟投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证裕投资有限公司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份所致。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9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止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 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武汉烯王生物 工程有限公司	0	53,100,000	44.25	53,100,000	53,10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贝优有限公司	-3,600,000	18,900,000	15.75	0	0	无	0	境外 法人

杭州源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79,339	3,320,661	2.77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易德伟	1,665,269	1,665,269	1.39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湖北省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128,647	1,490,153	1.24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040,000	1,040,000	0.87	0	0	无	0	其他
王华标	1,026,817	1,026,817	0.86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杜斌	868,845	868,845	0.72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建国	-100,708	690,037	0.58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国永	0	642,743	0.54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贝优有限公司	18,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00,000				
杭州源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20,661		人民币普通股	3,320,661				
易德伟	1,665,269		人民币普通股	1,665,269				
湖北省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	1,490,153		人民币普通股	1,490,153				
广发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1,0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0,000				
王华标	1,026,817		人民币普通股	1,026,817				
杜斌	868,845		人民币普通股	868,845				
周建国	690,037		人民币普通股	690,037				
刘国永	642,743		人民币普通股	642,743				
中国国际金融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499,400		人民币普通股	499,4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股东易德伟、杜斌、王华标系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的董事，易德伟通过武汉烯王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66.71%的股权，杜斌、王华标分别持有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4.75%、6.24%股权；易德伟与杜斌为连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接到上述股东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53,100,000	2022-12-19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国泰君安证裕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	2021-12-20	0	上市之日起24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未接到上述有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 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易德伟	董事	0	1,665,269	1,665,269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王华标	董事	0	1,026,817	1,026,817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杜斌	董事	0	868,845	868,845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汪志明	高管	0	236,958	236,958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李翔宇	高管	0	118,479	118,479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马涛	高管	0	110,581	110,581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耿安锋	高管	0	116,900	116,900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易华荣	高管	0	90,834	90,834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吴宇珺	监事	0	15,797	15,797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尚耘	核心技术人员	0	110,581	110,581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陆姝欢	核心技术人员	0	55,291	55,291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肖敏	核心技术人员	0	55,291	55,291	间接持股转为直接持股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附注七、1	625,561,662.97	847,316,269.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附注七、2	200,093,400.00	13,519,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附注七、4	21,058,332.69	10,786,685.00
应收账款	附注七、5	148,772,975.61	128,501,518.9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附注七、7	6,169,107.56	3,168,492.6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附注七、8	23,584,301.96	36,649,783.33
其中：应收利息		1,987,836.53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附注七、9	77,119,126.82	65,477,421.1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附注七、13	18,163,410.03	17,720,354.79
流动资产合计		1,120,522,317.64	1,123,140,125.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七、17	16,221,444.52	16,921,693.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附注七、19	48,460,567.86	49,004,979.5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附注七、21	142,520,331.32	148,266,443.37
在建工程	附注七、22	11,067,253.59	1,245,473.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附注七、26	13,738,668.48	14,539,026.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1,07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附注七、30	5,606,171.10	6,115,519.6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附注七、31	43,914,460.06	23,587,42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1,979,967.27	259,680,565.72
资产总计		1,402,502,284.91	1,382,820,690.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附注七、36	19,266,733.81	24,530,589.79
预收款项	附注七、37		
合同负债	附注七、38	138,893.48	2,893,294.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附注七、39	10,133,414.74	14,943,038.87
应交税费	附注七、40	5,835,609.17	5,982,718.67
其他应付款	附注七、41	41,055,734.52	3,853,378.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600,00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附注七、44	18,056.15	117,102.14
流动负债合计		76,448,441.87	52,320,122.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附注七、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附注七、51	6,230,000.00	6,453,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附注七、30	14,010.00	527,9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244,010.00	6,980,940.00
负债合计		82,692,451.87	59,301,062.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附注七、53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附注七、55	844,816,855.75	870,715,731.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附注七、57	-891,037.28	-702,36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附注七、59	46,473,286.81	46,473,286.8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附注七、60	309,410,727.76	281,443,98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9,809,833.04	1,317,930,643.24
少数股东权益			5,588,985.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9,809,833.04	1,323,519,628.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02,502,284.91	1,382,820,690.79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6月30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0,691,745.52	837,138,453.0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93,400.00	13,519,6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1,058,332.69	10,786,685.00
应收账款	附注十七、1	165,408,412.10	138,967,264.3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28,733.81	3,158,222.46
其他应收款	附注十七、2	23,534,028.20	36,588,619.95

其中：应收利息		1,987,836.53	
应收股利			
存货		76,977,049.42	63,765,393.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082,038.86	17,624,683.97
流动资产合计		1,131,973,740.60	1,121,548,922.6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十七、3	55,892,535.70	21,009,291.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8,460,567.86	49,004,979.5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42,156,047.47	147,888,187.94
在建工程		11,067,253.59	1,245,473.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727,618.48	14,487,326.9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51,070.34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43,867.35	6,067,776.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3,914,460.06	23,587,429.4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213,420.85	263,290,466.34
资产总计		1,453,187,161.45	1,384,839,388.9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2,109,518.50	43,238,120.4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8,008.52	808,675.94
应付职工薪酬		7,719,413.10	12,266,335.97
应交税费		4,265,923.73	5,496,261.43
其他应付款		41,024,455.17	3,812,959.3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600,0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7,941.11	105,127.87
流动负债合计		115,275,260.13	65,727,481.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5,830,000.00	6,14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010.00	527,94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844,010.00	6,672,940.00
负债合计		121,119,270.13	72,400,421.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66,873,811.70	866,873,811.7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6,473,286.80	46,473,286.80
未分配利润		298,720,792.82	279,091,869.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2,067,891.32	1,312,438,96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3,187,161.45	1,384,839,388.96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63,108,902.46	150,959,661.32
其中：营业收入	附注七、61	163,108,902.46	150,959,661.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2,452,770.64	87,433,682.34
其中：营业成本	附注七、61	71,853,483.07	65,749,684.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附注七、62	2,472,343.55	2,786,274.84
销售费用	附注七、63	9,580,092.67	7,799,685.05
管理费用	附注七、64	10,398,334.64	8,073,342.77
研发费用	附注七、65	11,507,476.21	8,002,955.65
财务费用	附注七、66	-3,358,959.50	-4,978,260.6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268,190.58	4,482,472.35
加：其他收益	附注七、67	829,952.07	1,070,252.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68	7,990,956.56	7,543,240.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06,284.62	-1,198,457.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0	-3,970,611.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1	-2,853,767.48	-2,953,517.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2	-56,293.62	-572,082.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七、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2,596,367.64	68,613,872.34
加：营业外收入	附注七、74	21,521,224.44	27,181,429.29
减：营业外支出	附注七、75	2,407,214.17	10,532,667.1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710,377.91	85,262,634.47
减：所得税费用	附注七、76	10,748,252.50	11,715,329.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62,125.41	73,547,305.0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962,125.41	73,547,305.0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566,742.60	71,209,571.1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395,382.81	2,337,733.8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附注七、57	-188,676.85	475,199.8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8,676.85	475,199.8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8,676.85	475,199.85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0,773,448.56	74,022,504.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378,065.75	71,684,771.00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95,382.81	2,337,733.8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半年度	2020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附注十七、4	162,448,431.39	147,258,870.11
减：营业成本	附注十七、4	90,611,744.20	72,275,470.65
税金及附加		2,143,158.88	2,632,629.29
销售费用		7,282,808.85	7,016,750.97
管理费用		9,141,312.21	7,192,855.71
研发费用		10,025,658.79	6,683,250.29

财务费用		-3,357,750.49	-4,973,995.10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4,261,191.38	4,472,150.77
加：其他收益		521,952.07	820,477.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附注十七、5	8,497,241.18	8,741,698.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70,611.7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48,693.38	-3,026,571.1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6,293.62	-572,082.6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8,745,093.49	62,395,429.93
加：营业外收入		21,517,631.55	27,181,428.03
减：营业外支出		2,403,274.79	10,532,667.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7,859,450.25	79,044,190.80
减：所得税费用		8,630,526.87	10,711,400.0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28,923.38	68,332,790.7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28,923.38	68,332,790.7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228,923.38	68,332,790.7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2,596,615.14	166,864,112.7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362.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1)	42,916,720.07	53,230,552.4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5,513,335.21	220,465,027.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395,490.36	57,044,214.0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			

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411,844.39	32,007,697.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515,581.58	25,657,350.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2)	19,571,421.52	17,525,14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894,337.85	132,234,409.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18,997.36	88,230,618.3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586,000.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97,241.18	1,932,712.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825.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202,066.91	251,932,712.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524,084.50	2,995,813.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5,586,000.00	811,274,992.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4,883,244.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993,328.50	814,270,805.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791,261.59	-562,338,093.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附注七、78(6)		1,828,0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8,0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0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5,627.70	721,901.0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767,891.93	-475,213,613.7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4,838,440.72	844,319,295.2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七、79(4)	624,070,548.79	369,105,681.45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半年度	2020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757,778.83	156,828,500.0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0,362.5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06,095.12	53,103,454.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263,873.95	210,302,31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5,308,116.51	59,076,744.2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49,006.71	30,064,693.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445,717.61	22,976,42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92,823.72	16,503,395.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4,495,664.55	128,621,259.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768,209.40	81,681,057.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5,586,000.00	2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497,241.18	1,932,712.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8,825.7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4,202,066.91	251,932,712.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398,319.26	2,958,480.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40,469,244.00	811,274,992.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4,867,563.26	814,233,472.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260,665,496.35	-562,300,760.20

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28,0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28,04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8,04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62,706.21	713,068.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5,459,993.16	-481,734,674.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4,660,624.50	837,921,07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19,200,631.34	356,186,399.12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70,715,731.70		-702,360.43		46,473,286.81		281,443,985.16		1,317,930,643.24	5,588,985.24	1,323,519,628.4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870,715,731.70		-702,360.43		46,473,286.81		281,443,985.16		1,317,930,643.24	5,588,985.24	1,323,519,628.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898,875.95		-188,676.85				27,966,742.60		1,879,189.80	-5,588,985.24	-3,709,795.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8,676.85				67,566,742.60		67,378,065.75	3,395,382.81	70,773,448.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5,898,875.95								-25,898,875.95	-8,984,368.05	-34,883,244.00
1.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5,898,875.95							-25,898,875.95	-8,984,368.05		-34,883,244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44,816,855.75	-891,037.28		46,473,286.81		309,410,727.76		1,319,809,833.04		1,319,809,833.04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70,715,731.70		292,113.28		33,976,835.75		223,355,059.43		1,248,339,740.16	1,235,424.93	1,249,575,165.0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其他														
二、本 年期 初余 额	120,000,000. 00			870,715,731. 70		292,113.2 8		33,976,835. 75		223,355,059. 43		1,248,339,740. 16	1,235,424.9 3	1,249,575,165. 09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一 ”号 填列)						475,199.8 5				11,209,571.1 5		11,684,771.00	2,337,733.8 5	14,022,504.85
(一) 综合 收益 总额						475,199.8 5				71,209,571.1 5		71,684,771.00	2,337,733.8 5	74,022,504.85
(二) 所有 者投 入和 减少 资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																				

(五) 专项 储备														
1. 本 期提 取														
2. 本 期使 用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 末余 额	120,000,000. 00			870,715,731. 70	767,313.1 3	33,976,835. 75	234,564,630. 58	1,260,024,511. 16	3,573,158.7 8	1,263,597,669. 94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46,473,286.80	279,091,869.44	1,312,438,96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46,473,286.80	279,091,869.44	1,312,438,96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 以“-”号填列）										19,628,923.38	19,628,923.38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9,228,923.38	59,228,923.3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9,600,000.00	-39,6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9,600,000.00	-39,6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00				866,873,811.70				46,473,286.80	298,720,792.82	1,332,067,891.32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其他综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或股本)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股	合收益				
一、上年期末余额	120,000,000 .00				866,873,811.70				33,976,835. 74	226,623,809.9 5	1,247,474,457.3 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 .00				866,873,811.70				33,976,835. 74	226,623,809.9 5	1,247,474,457.3 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32,790.75	8,332,790.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332,790.75	68,332,790.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0,000,000.0 0	-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0,000,000.0 0	-60,0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20,000,000 .00				866,873,811.70				33,976,835. 74	234,956,600.7 0	1,255,807,248.1 4

公司负责人：易德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华标

会计机构负责人：熊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湖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4201007646299848，法定代表人：易德伟，注册资本：12000万人民币，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999号。

本公司属于食品加工行业，经营范围：食品、食品添加剂及相关中间体（仅限分支机构生产），化妆品，饲料、饲料添加剂及相关中间体的生产、批发零售及相关技术的研发、转让、咨询服务；医药中间体的批发；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佣金代理（不含拍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多不饱和脂肪酸ARA、藻油DHA及SA、天然β-胡萝卜素等多个系列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的主要产品为ARA、DHA、SA、β-胡萝卜素，广泛应用于婴幼儿配方食品、保健食品、膳食营养补充剂等领域。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易德伟。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附注五(44)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不属于前两种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第一种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

算利息收入；(2) 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账龄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无信用风险组合	为应收关联方范围内公司款项，管理层评价该类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不计提坏账。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② 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租赁应收款。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3) 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

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押金、保证金、往来款、代垫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应收关联方范围内公司款项

对于组合 1，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对该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2，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组合 3，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未发生信用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对于组合 3，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未发生信用减值，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采用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对照表根据应收账款在预计还款期内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确定，并就前瞻性估计进行调整。观察所得的历史违约率于每个报告日期进行更新，并对前瞻性估算的变动进行分析。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至 50% 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

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1.00-10.00	3.80-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5	1.00-10.00	6.33-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3-8	1.00-10.00	11.875-31.67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10.00	19.00-31.67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1.00-10.00	19.0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承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

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40、50	直线法
非专利技术	10	直线法
专利权	5	直线法
软件	5-10	直线法
商标	6	直线法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

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

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1) 直销

①国内直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在货物已发给客户，客户签收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②国外直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办妥报关手续，公司在取得报关单、提单等相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2）经销

①国内经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A、与经销商约定的货物直接发运到终端客户的，公司在货物已发给终端客户，终端客户签收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B、与经销商约定的货物直接发运到经销商仓库的，公司在货物已发给经销商，经销商签收无误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②国外经销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按照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办妥报关手续，公司在取得报关单、提单等相关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3）电商销售

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公司在货物已发给客户，客户签收无误，且通过第三方转账支付平台确认收货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6%，0%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3%
地方教育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计缴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嘉必优生物技术（武汉）股份有限公司	15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16.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增值税

公司具有进出口经营权，自营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的出口退税政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出口货物劳务增值税和消费税政

策的通知》财税发[2012]39号文件的规定：生产企业出口自产货物和视同自产货物及对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以及列名生产企业出口非自产货物，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抵减应纳增值税额（不包括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先征后退政策的应纳增值税额），未抵减完的部分予以退还。不具有生产能力的出口企业（以下称外贸企业）或其他单位出口货物劳务，免征增值税，相应的进项税额予以退还。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广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通知》（财税[2016]36号），自2016年5月1日起，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2018年度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84200130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15%优惠税率。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74200079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规定，2021年度企业所得税适用15%优惠税率。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按注册经营地税收法律缴纳税费。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098.47	98.47
银行存款	624,068,450.32	844,838,342.25
其他货币资金	1,491,114.18	2,477,828.58
合计	625,561,662.97	847,316,269.3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	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系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93,400.00	13,519,6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0	10,000,000.00
远期结售汇	93,400.00	3,519,60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0
其中：		
合计	200,093,400.00	13,519,6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3、衍生金融资产**适用 不适用**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80,972.09	4,486,685.00
商业承兑票据	14,677,360.60	6,300,000.00
合计	21,058,332.69	10,786,685.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适用 不适用**(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适用 不适用**(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48,630.09	100.00	6,290,297.40	23.00	21,058,332.69	13,486,685.00	100.00	2,700,000.00	20.02	10,786,685.00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6,380,972.09	23.33	0	0	6,380,972.09	4,486,685.00	33.27	0	0	4,486,685.00
商业承兑汇票	20,967,658.00	76.67	6,290,297.40	30.00	14,677,360.60	9,000,000.00	66.73	2,700,000.00	30.00	6,300,000.00
合计	27,348,630.09	/	6,290,297.40	/	21,058,332.69	13,486,685.00	/	2,700,000.00	/	10,786,685.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商业承兑汇票	20,967,658.00	6,290,297.40	30.00
合计	20,967,658.00	6,290,297.4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700,000.00	3,590,297.40			6,290,297.40
合计	2,700,000.00	3,590,297.40			6,290,297.4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9,372,115.11
1 至 2 年	22,404,335.78
3 年以上	6,680,206.00
合计	168,456,656.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488,427.40	24.03	11,273,604.62	27.84	29,214,822.78	40,850,973.00	27.57	11,185,191.90	27.38	29,665,781.1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72,427.40	23.90	11,057,604.62	27.46	29,214,822.78	40,634,973.00	27.42	10,969,191.90	26.99	29,665,781.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000.00	0.13	216,000.00	100.00	0.00	216,000.00	0.15	216,000.00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7,968,229.49	75.96	8,410,076.66	6.57	119,558,152.83	107,337,699.07	72.43	8,501,961.25	7.92	98,835,737.82
其中：										
合计	168,456,656.89	/	19,683,681.28	/	148,772,975.61	148,188,672.07	/	19,687,153.15	/	128,501,518.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贝因美及所属企业	40,272,427.40	11,057,604.62	27.46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秀水)有限公司	216,000.00	21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488,427.40	11,273,604.62	27.8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17,926,446.71	919,821.64	0.78
1至2年	3,577,576.78	1,026,049.02	28.68
3年以上	6,464,206.00	6,464,206.00	100.00
合计	127,968,229.49	8,410,076.66	6.57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10,969,191.90	88,412.72				11,057,604.6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000.00					216,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501,961.25		91,884.59			8,410,076.66
合计	19,687,153.15	88,412.72	91,884.59			19,683,681.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 1	40,272,427.40	23.91	11,057,604.62
单位 2	39,582,194.31	23.50	2,023,666.29
单位 3	17,018,975.00	10.10	850,948.75
单位 4	16,971,832.90	10.07	848,591.65
单位 5	7,190,272.18	4.27	906,523.33
合计	121,035,701.79	71.85	15,687,334.64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958,147.56	96.58	3,042,982.62	96.04
1 至 2 年	113,460.00	1.84	28,010.00	0.88
2 至 3 年	97,500.00	1.58	97,500.00	3.08
3 年以上				
合计	6,169,107.56	100.00	3,168,492.6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1,491,509.43	24.18
湖北省葛店开发区佩尔热力工程有限公司	1,076,444.50	17.45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西藏富扬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49,056.58	13.76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市分公司	739,400.09	11.99
平安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310,257.00	5.03
合计	4,466,667.60	72.4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87,836.5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596,465.43	36,649,783.33
合计	23,584,301.96	36,649,783.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987,836.53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987,836.5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4). 按账龄披露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324,316.16
1 至 2 年	20,821.60
2 至 3 年	28,510.65
3 年以上	32,58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4,406,228.41

(5).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补偿款	17,405,931.94	33,252,521.62
押金保证金	6,868,790.65	6,868,790.65
其他	131,505.82	71,292.09
合计	24,406,228.41	40,192,604.36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542,821.03			3,542,821.03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542,821.03			3,542,821.03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一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733,058.05			733,058.05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余额	2,809,762.98			2,809,762.9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7).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2,821.03		733,058.05			2,809,762.98
合计	3,542,821.03		733,058.05			2,809,762.9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8).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DSM Nutritional Products, LLC	补偿款	17,405,931.94	1年以内	71.32	870,296.6
杭州贝因美母婴营养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	1年以内	12.29	823,710.32
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	1年以内	10.24	686,425.26

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	1 年以内	3.28	219,656.08
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	1 年以内	2.05	137,285.05
合计	/	24,205,931.94	/	99.18	2,737,373.31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99,676.95	6,395.85	7,093,281.10	5,298,877.26	2,398.75	5,296,478.51
在产品	396,893.88		396,893.88	1,849,797.33		1,849,797.33
库存商品	62,774,799.46	99,366.16	62,675,433.30	60,808,022.13	6,647,886.90	54,160,135.2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3,090,055.01	1,215,538.25	1,874,516.76	2,829,133.20	1,241,850.38	1,587,282.82
包装物	1,297,336.70		1,297,336.70	874,662.08		874,662.08
发出商品	1,202,820.04		1,202,820.04	1,359,122.34		1,359,122.34
委托加工物资	2,578,845.04		2,578,845.04	349,942.80		349,942.80
合计	78,440,427.08	1,321,300.26	77,119,126.82	73,369,557.14	7,892,136.03	65,477,421.1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398.75	3,997.10				6,395.85
在产品						
库存商品	6,647,886.90	52,296.52		6,600,817.26		99,366.16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低值易耗品	1,241,850.38			26,312.13		1,215,538.25
包装物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合计	7,892,136.03	56,293.62		6,627,129.39		1,321,300.2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797,626.36	17,720,354.79
进项税留抵税额	22,946.02	
其他	342,837.65	
合计	18,163,410.03	17,720,354.79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17、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Pharm amark Nutri tion Pty Ltd	16,92 1,693 .01			-506, 284.6 2	-193 ,963 .87					16,22 1,444 .52
小计	16,92 1,693 .01			-506, 284.6 2	-193 ,963 .87					16,22 1,444 .52
合计	16,92 1,693 .01			-506, 284.6 2	-193 ,963 .87					16,22 1,444 .52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适用 不适用**(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8,460,567.86	49,004,979.57
合计	48,460,567.86	49,004,979.57

其他说明：

本科目主要系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42,520,331.32	148,266,443.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42,520,331.32	148,266,443.3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98,566,635.35	294,386,468.94	1,634,014.57	5,539,726.38	4,579,337.13	404,706,182.37
2. 本期增加金额		4,490,267.82	1,699,199.69	156,200.05	180,149.26	6,525,816.82
(1) 购置		4,490,267.82	1,699,199.69	156,200.05	180,149.26	6,525,816.82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28,495.43	2,056,496.27	49,706.53	97,209.60	152,813.45	4,084,721.28
(1) 处置或报废	1,728,495.43	2,056,496.27	49,706.53	97,209.60	152,813.45	4,084,721.28
4. 期末余额	96,838,139.92	296,820,240.49	3,283,507.73	5,598,716.83	4,606,672.94	407,147,277.9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3,624,190.46	204,232,310.30	1,139,503.75	3,913,958.53	3,529,775.96	256,439,739.00

2. 本期增加金额	2,174,894.88	8,315,370.63	72,796.44	260,862.12	169,728.15	10,993,652.22
(1) 计提	2,174,894.88	8,315,370.63	72,796.44	260,862.12	169,728.15	10,993,65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684,141.21	1,857,131.10	28,100.26	103,513.05	133,559.01	2,806,444.63
(1) 处置或报废	684,141.21	1,857,131.10	28,100.26	103,513.05	133,559.01	2,806,444.63
4. 期末余额	45,114,944.13	210,690,549.83	1,184,199.93	4,071,307.60	3,565,945.10	264,626,946.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723,195.79	86,129,690.66	2,099,307.80	1,527,409.23	1,040,727.84	142,520,331.32
2. 期初账面价值	54,942,444.89	90,154,158.64	494,510.82	1,625,767.85	1,049,561.17	148,266,443.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轻钢厂房	3,809,205.04	因历史原因导致建设手续不齐全而未取得房产证
辅机房	97,043.27	因历史原因导致建设手续不齐全而未取得房产证
锅炉房	227,927.37	因历史原因导致建设手续不齐全而未取得房产证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067,253.59	1,245,473.74
工程物资		
合计	11,067,253.59	1,245,473.74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2,452.83		42,452.83	42,452.83		42,452.83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4,050,349.36		4,050,349.36	538,540.66		538,540.66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6,974,451.40		6,974,451.40	664,480.25		664,480.25
合计	11,067,253.59		11,067,253.59	1,245,473.74		1,245,473.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微生物油脂扩建二期工程项目	197,500,000.00	538,540.66	3,511,808.70			4,050,349.36	2.05					
多不饱和脂肪酸油脂微胶囊生产线扩建项目	198,687,000.00	664,480.25	6,309,971.15			6,974,451.40	3.51					

合计	396,187,000.00	1,203,020.91	9,821,779.85			11,024,800.76	/	/			/	/
----	----------------	--------------	--------------	--	--	---------------	---	---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商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967,884.85	1,859,223.31	53,513,000.00	2,580,493.48	7,600.00	73,928,201.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98.11		1,698.11
1) 购置				1,698.11		1,698.1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4,000.00		4,000.00
1) 处置				4,000.00		4,000.00
4. 期末余额	15,967,884.85	1,859,223.31	53,513,000.00	2,578,191.59	7,600.00	73,925,899.75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016,829.67	767,329.05	52,601,382.99	1,996,032.98	7,600.00	59,389,174.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250.94	181,982.40	344,149.98	94,673.26		802,056.58
1) 计提	181,250.94	181,982.40	344,149.98	94,673.26		802,056.58
3. 本期减少金额				4,000.00		4,000.00
(1) 处置				4,000.00		4,000.00
4. 期末余额	4,198,080.61	949,311.45	52,945,532.97	2,086,706.24	7,600.00	60,187,231.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769,804.24	909,911.86	567,467.03	491,485.35		13,738,668.48
2. 期初账面价值	11,951,055.18	1,091,894.31	911,616.96	584,460.50		14,539,026.9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葛店办公室及食堂装修	0	458,715.60	7,645.26	0	451,070.34
合计	0	458,715.60	7,645.26	0	451,070.34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0,105,041.92	4,515,756.28	33,822,110.21	5,073,316.5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39,432.14	155,914.82	495,020.43	74,253.06
递延收益	6,230,000.00	934,500.00	6,453,000.00	967,950.00
合计	37,374,474.06	5,606,171.10	40,770,130.64	6,115,519.6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93,400.00	14,010.00	3,519,600.00	527,940.00
合计	93,400.00	14,010.00	3,519,600.00	527,940.0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509,767.34	3,848,596.13
合计	509,767.34	3,848,596.1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无限期	509,767.34	3,848,596.13	嘉必优亚太亏损
合计	509,767.34	3,848,596.1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3,914,460.06	0	43,914,460.06	23,587,429.48	0	23,587,429.48
合计	43,914,460.06	0	43,914,460.06	23,587,429.48	0	23,587,429.48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328,911.73	22,098,318.83
1年以上	1,937,822.08	2,432,270.96
合计	19,266,733.81	24,530,589.7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84.96	2,875,051.00
1年以上	138,008.52	18,243.36
合计	138,893.48	2,893,294.36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01,609.16	28,728,528.13	33,574,408.21	9,555,729.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41,429.71	2,873,692.13	2,837,436.18	577,685.6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4,943,038.87	31,602,220.26	36,411,844.39	10,133,414.7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63,110.27	25,266,346.90	30,104,748.48	8,824,708.69
二、职工福利费		6,349.82	6,349.82	
三、社会保险费	237,249.40	1,378,689.16	1,364,346.65	251,591.9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5,526.32	1,244,055.62	1,231,646.17	217,935.77
工伤保险费	16,795.69	40,474.97	39,582.77	17,687.89
生育保险费	14,927.39	94,158.57	93,117.71	15,968.25
四、住房公积金	317,848.43	1,731,605.14	1,736,873.54	312,580.0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3,401.06	345,537.11	362,089.72	166,848.4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4,401,609.16	28,728,528.13	33,574,408.21	9,555,729.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2,814.51	2,756,866.98	2,722,133.51	547,547.98
2、失业保险费	28,615.20	116,825.15	115,302.67	30,137.6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41,429.71	2,873,692.13	2,837,436.18	577,685.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0、应交税费**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03,685.57	1,443,217.9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4,132,379.45	3,591,298.25
个人所得税	184,998.09	280,894.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880.53	125,216.68
土地使用税	188,953.89	75,581.55
教育费附加	43,234.52	53,664.2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823.01	26,832.15
房产税	249,231.16	311,819.80
印花税	9,027.28	38,689.31
其他税费	294,395.67	35,503.80
合计	5,835,609.17	5,982,718.67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9,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1,455,734.52	3,853,378.48
合计	41,055,734.52	3,853,378.48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9,600,000.00	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0
合计	39,6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820,000.00	3,250,000.00
费用	453,822.03	458,374.22
其他	181,912.49	145,004.26
合计	1,455,734.52	3,853,378.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18,056.15	117,102.14
合计	18,056.15	117,102.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453,000.00	500,000.00	723,000.00	6,230,000.00	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相关费用的政府补助余额
合计	6,453,000.00	500,000.00	723,000.00	6,230,000.0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微生物发酵法生产N-乙酰神经氨酸	108,000.00			108,000.00		0.00	与收益相关
高品质花生四烯酸(ARA)油脂绿色高效制备关键技术转化与应用	2,520,000.00			315,000.00		2,205,000.00	与收益相关
DHA藻油微囊化品质提升关键技术及其示范应用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开放基金项目	25,000.00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DHA藻油及微囊粉绿色靶向制备技术	600,000.00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北省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β-胡萝卜素生产关键技术研究-专项	800,000.0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岩藻糖基乳糖的发酵制备技术研究和应用	200,000.00			20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中科院合作专项资金		500,000.00			1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453,000.00	500,000.00		623,000.00	100,000.00	6,23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变动系根据拨款文件要求将收到的补助支付给其他单位。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0,715,731.70		25,898,875.95	844,816,855.75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70,715,731.70		25,898,875.95	844,816,855.7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溢价收购中科光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02,360.43	-188,676.85				-188,676.85		-891,037.2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02,360.43	-188,676.85				-188,676.85		-891,037.28
其他综合收益	-702,360.43	-188,676.85				-188,676.85		-891,037.28

合计								
----	--	--	--	--	--	--	--	--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473,286.81			46,473,286.8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6,473,286.81			46,473,286.8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1,443,985.16	223,355,059.4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1,443,985.16	223,355,059.4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566,742.60	130,585,376.7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496,451.0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9,600,000.00	6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09,410,727.76	281,443,985.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3,108,902.46	71,853,483.07	150,903,934.15	65,735,232.05
其他业务			55,727.17	14,452.64
合计	163,108,902.46	71,853,483.07	150,959,661.32	65,749,684.6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4,699.41	1,161,427.95
教育费附加	349,156.94	518,259.05
资源税		
房产税	515,245.07	534,395.47
土地使用税	377,907.80	151,163.11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80,114.47	166,711.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2,771.27	251,953.05
环保税	2,448.59	2,364.32
合计	2,472,343.55	2,786,274.8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7,226.75	4,374,286.36

运输费		1,841,350.27
业务招待费	1,133,043.52	331,237.39
差旅费	339,779.61	39,756.21
广告推广费	499,476.82	481,989.05
会务费	62,176.94	149,905.93
业务开发费	2,993,637.98	312,688.92
其他	484,751.05	268,470.92
合计	9,580,092.67	7,799,685.05

其他说明：

根据新收入准则，将符合合同履约成本的运输费用计入营业成本。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985,463.38	4,081,890.00
中介机构咨询服务费	1,855,579.64	1,181,375.06
保险费	736,468.13	723,320.53
无形资产摊销	579,424.18	553,235.58
培训费	111,698.62	114,513.46
业务招待费	722,356.85	542,370.31
残保金		14,438.43
折旧费	135,524.64	108,499.29
其他	1,271,819.20	753,700.11
合计	10,398,334.64	8,073,342.7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66,437.05	5,046,151.06
委外开发费	1,541,509.44	
材料费	641,778.94	596,875.82
折旧费用	830,224.05	655,497.85
无形资产摊销	222,632.40	94,661.65
差旅费	86,912.25	48,788.09
动力费	153,203.32	94,738.59
维护费	166,559.00	452,956.53
检测费	780,309.79	233,810.15
咨询费	328,335.30	427,876.00
其他	389,574.67	351,599.91
合计	11,507,476.21	8,002,955.65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4,268,190.58	-4,482,472.35
汇兑损益	880,867.08	-526,497.74
手续费及其他	28,364.00	30,709.43
合计	-3,358,959.50	-4,978,260.66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623,000.00	578,000.00
个税返还	69,868.50	36,092.58
稳岗补贴		212,160.00
其他	137,083.57	244,000.00
合计	829,952.07	1,070,252.5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06,284.62	-1,198,457.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31,0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766,241.18	8,741,698.27
合计	7,990,956.56	7,543,240.84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远期结售汇	-3,426,200.00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44,411.71	
合计	-3,970,611.71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3,590,297.40	1,137,344.3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71.87	-1,962,611.58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33,058.05	-2,128,250.2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2,853,767.48	-2,953,517.4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6,293.62	-572,082.6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56,293.62	-572,082.62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000,000.00	3,000,000.00	
补偿款	17,458,626.19	24,099,613.88	
其他	62,598.25	81,815.41	
合计	21,521,224.44	27,181,429.2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奖励款	4,000,000.00	3,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000,000.00	3,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补偿款为根据与 DSM Nutritional Products, LLC 签订的《和解协议》等协议收取的补偿款。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59,450.92	46,271.43	1,159,450.9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59,450.92	46,271.43	1,159,450.9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200,000.00	3,283,735.39	200,000.00
存货报废损失	1,047,520.80	1,151,193.74	1,047,520.80
其他	242.45	6,051,466.60	242.45
合计	2,407,214.17	10,532,667.16	2,407,214.1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0,753,104.00	11,616,272.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4,851.50	99,056.82
合计	10,748,252.50	11,715,329.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710,377.9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256,556.6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04,283.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95,493.9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00,824.32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影响	-2,398,689.98
所得税费用	10,748,252.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80,354.05	4,482,472.35
政府补助收现	4,610,544.96	3,492,252.58
补偿款	33,488,987.63	45,174,012.06
保证金	2,477,828.07	
废品收入	59,005.36	81,815.41
合计	42,916,720.07	53,230,552.4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期间费用付现	15,482,420.93	8,433,342.76
营业外支出付现	200,242.45	3,414,031.56
支付保证金	1,491,114.18	
其他往来款付现	2,397,643.96	5,677,772.84
合计	19,571,421.52	17,525,147.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关联方借款		
IPO发行费用		1,828,040.00
合计		1,828,04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0,962,125.41	73,547,305.0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53,767.48	572,082.62
信用减值损失	56,293.62	2,953,517.4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93,652.22	12,956,863.3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802,056.58	647,897.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645.2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59,450.92	46,271.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70,611.7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95,627.7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90,956.56	-7,543,240.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9,348.50	99,056.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3,93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70,869.94	3,843,204.5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344,168.90	4,324,466.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180,401.24	-3,216,805.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618,997.36	88,230,618.3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4,070,548.79	369,105,681.4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44,838,440.72	844,319,295.2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0,767,891.93	-475,213,613.7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24,070,548.79	844,838,440.72
其中：库存现金	2,098.47	98.4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24,068,450.32	844,838,342.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4,070,548.79	844,838,440.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491,114.18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491,114.18	/

其他说明：

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为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6,174,225.04	6.460100	39,886,111.19
欧元	175,231.57	7.686200	1,346,864.89
港币	45.16	0.832080	37.58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5,449,565.84	6.460100	35,204,740.28
欧元			
港币			
加拿大元			
新西兰元	178,920.00	4.515300	807,877.48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2,694,375.00	6.460100	17,405,931.94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香港	港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微生物发酵法生产 N-乙酰神经氨酸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8,000.00
高品质花生四烯酸 (ARA) 油脂绿色高效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15,000.00

制备关键技术转化与应用			
岩藻糖基乳糖的发酵制备技术研究和应用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00,000.00
个税返还	69,868.50	其他收益	69,868.50
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	69,000.00	其他收益	69,000.00
收到以工代训补贴	24,000.00	其他收益	24,000.00
收到社保补贴	24,783.57	其他收益	24,783.57
武汉市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9,300.00	其他收益	19,300.00
中科院合作专项资金	500,000.00	递延收益	
上市奖励款	4,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4,000,000.00
合计	4,706,952.07		4,829,952.07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食品添加剂以及其他食品的进出口等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生物工程、环保、医疗保健及食品技术的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等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6,221,444.52	16,921,693.0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506,284.62	-1,198,457.43
--其他综合收益	-193,963.87	485,607.03
--综合收益总额	-700,248.49	-712,850.4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93,400.00		200,000,000.00	200,093,400.0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400.00		200,000,000.00	200,093,4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8,460,567.86	48,460,567.8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3,400.00		248,460,567.86	248,553,967.86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依据各月最后一个工作日签约银行提供的远期外币结汇汇率报价，与本公司已签订的远期交易锁定的汇率价格之间的差额作为相关市价依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对于购买结构性存款的理财产品，因期限较短，按本金金额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 公司参与设立产业投资基金，结合收益分配与亏损分摊，所以公司按照其账面净资产享有的份额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武汉烯王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生物工程产业投资	20,000,000	44.25	44.2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易德伟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的关联方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易德伟持有 14.30% 股权并担任董事的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时代光华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和劳务	51,886.79	94,339.62
凯辉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采购服务和劳务		188,679.24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采购商品	4,958.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出售商品	2,438,258.98	2,480,970.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适用 不适用**(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24.39	342.44

(8). 其他关联交易适用 不适用**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7,190,272.18	686,422.64	4,479,526.55	47,482.98

(2). 应付项目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

应付账款	Pharmamark Nutrition Pty Ltd	738,906.46	1,513,728.06
------	---------------------------------	------------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156,003,827.43
1至2年	22,404,335.78
2至3年	
3年以上	6,680,206.00
合计	185,088,369.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0,488,427.40	21.88	11,273,604.62	27.84	29,214,822.78	40,850,973.00	25.75	11,185,191.90	27.38	29,665,781.10
其中：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72,427.40	21.76	11,057,604.62	27.46	29,214,822.78	40,634,973.00	25.61	10,969,191.90	26.99	29,665,781.10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000.00	0.12	216,000.00	100.00		216,000.00	0.14	216,000.00	100	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4,599,941.81	78.12	8,406,352.49	5.81	136,193,589.32	117,793,288.97	74.25	8,491,805.73	7.21	109,301,483.24
其中：										
组合1：账龄组合	127,490,175.99	68.88	8,406,352.49	6.59	119,083,823.50	106,379,631.57	67.06	8,491,805.73	7.98	97,887,825.84
组合2：无信用风险组合	17,109,765.82	9.24	0		17,109,765.82	11,413,657.40	7.19	0	0	11,413,657.40
合计	185,088,369.21	/	19,679,957.11	/	165,408,412.10	158,644,261.97	/	19,676,997.63	/	138,967,264.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贝因美及所属企业	40,272,427.40	11,057,604.62	27.4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辽宁辉山乳业集团(秀水)有限公司	216,000.00	216,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0,488,427.40	11,273,604.62	27.84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贝因美及所属企业包括：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杭州贝因美母婴营养品有限公司、吉林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7,448,393.21	916,097.47	0.78
1至2年	3,577,576.78	1,026,049.02	28.68
3年以上	6,464,206.00	6,464,206.00	100.00
合计	127,490,175.99	8,406,352.49	6.5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参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69,191.90	88,412.72				11,057,604.6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6,000.00					216,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491,805.73		85,453.24			8,406,352.49
合计	19,676,997.63	88,412.72	85,453.24			19,679,957.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单位 1	40,272,427.40	21.76	11,057,604.62
单位 2	39,582,194.31	21.39	2,023,666.29
单位 3	17,018,975.00	9.20	848,591.65
单位 4	16,971,832.90	9.17	850,948.75
单位 5	7,190,272.18	3.88	355,689.79
合计	121,035,701.79	65.39	15,136,501.10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987,836.5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546,191.67	36,588,619.95
合计	23,534,028.20	36,588,619.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987,836.53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1,987,836.53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6).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24,278,229.84
1至2年	5,000.00
2至3年	28,510.65
3年以上	32,580.00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24,344,320.49

(7).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补偿款	17,405,931.94	33,252,521.62
押金保证金	6,805,000.00	6,868,790.65
其他	133,388.55	10,000.00
合计	24,344,320.49	40,131,312.27

(8).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542,692.32			3,542,692.3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3,542,692.32			3,542,692.3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744,563.50			744,563.50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744,563.50			744,563.5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6月30日	2,798,128.82	-	-	2,798,128.82

余额				
----	--	--	--	--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542,692.32		744,563.50			2,798,128.82
合计	3,542,692.32		744,563.50			2,798,128.8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DSM Nutritional Prooduts, LLC	补偿款	17,405,931.94	1年以内	71.50	870,296.60
杭州贝因美母婴营养有限公司	保证金	3,000,000.00	1年以内	12.32	823,710.32
黑龙江贝因美乳业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0	1年以内	10.27	686,425.26
宜昌贝因美食品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3.29	219,656.08
北海贝因美营养食品有限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2.05	137,285.05

合计	/	24,205,931.94	/	99.43	2,737,373.31
----	---	---------------	---	-------	--------------

(12).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4).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892,535.70		55,892,535.70	21,009,291.70		21,009,291.7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5,892,535.70		55,892,535.70	21,009,291.70		21,009,291.7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嘉必优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21,009,291.70			21,009,291.70		
武汉中科光谷绿色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34,883,244.00		34,883,244.00		
合计	21,009,291.70	34,883,244.00		55,892,535.7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9,100,882.74	85,636,865.60	144,558,423.74	66,320,912.57
其他业务	3,347,548.65	4,974,878.60	2,700,446.37	5,954,558.08
合计	162,448,431.39	90,611,744.20	147,258,870.11	72,275,470.6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731,000.00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银行理财产品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4,766,241.18	8,741,698.27
合计	8,497,241.18	8,741,698.2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29,952.0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497,241.1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970,611.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14,010.27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3,670,588.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141.97	
合计	20,705,861.0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16	0.56	0.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8	0.39	0.3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易德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8月24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